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半年度报告



二〇一一年八月二十九日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报告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杨清委托董事林初学代为出席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公司 2011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公司负责人曹广晶、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白勇、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绍平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第二节 股份变动和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4
第三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7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8
第五节 重要事项	12
第六节 财务报告	18
第七节 备查文件	88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法定中文名称：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中文名称缩写：长江电力

法定英文名称：China Yangtze Power Co., Ltd.

英文名称缩写：CYPC

二、股票上市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长江电力

股票代码：600900

三、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玉渊潭南路 1 号 B 座

邮政编码：100038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19 号富凯大厦 B 座

邮政编码：100033

互联网网址：<http://www.cypc.com.cn>

电子信箱：cypc@cypc.com.cn

四、法定代表人：曹广晶

五、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楼坚	陈东
联系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19 号富凯大厦 B 座	
电话	010-58688900	
传真	010-58688898	
电子信箱	cypc@cypc.com.cn	

六、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三峡工程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http://www.sse.com.cn>

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19 号富凯大厦 B 座 21 层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七、其他有关资料

首次注册登记日期：2002年11月4日

首次注册登记地点：北京市崇文区广渠门内大街25号

最近一次变更注册登记日期：2010年8月11日

最近一次变更注册登记地点：北京市海淀区玉渊潭南路1号B座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00000000037300

税务登记号码：420501710930405

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北三环东路36号环球贸易中心A座12层

八、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1、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
总资产	154,521,389,877.94	157,461,147,748.00	-1.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63,909,777,390.62	66,160,311,537.46	-3.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3.8733	4.0097	-3.40
项 目	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1-6月)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利润	2,814,482,590.93	1,977,218,134.17	42.35
利润总额	3,452,886,140.14	2,487,258,023.48	38.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86,003,169.47	1,981,645,760.35	35.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459,340,112.39	1,985,116,014.78	23.89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1628	0.1201	35.5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1491	0.1203	23.94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1628	0.1201	35.5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4.00	3.17	增加0.83个百分点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45,570,100.05	4,244,604,745.74	21.2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股)	0.3119	0.2572	21.27

2、非经常性损益涉及的项目和金额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金 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7,156,199.4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6,00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69,327,062.43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17,602,845.1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5,808.32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304,137,915.38
减: 所得税影响数	77,474,858.3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影响净利润)	226,663,057.08
减: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226,663,057.0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	2,459,340,112.39

第二节 股份变动和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一、报告期内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9,135,930,334	55.37						9,135,930,334	55.37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									
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									
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7,364,069,666	44.63						7,364,069,666	44.63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6,500,000,000	100						16,500,000,000	100

二、股东情况

1、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公司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453,70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	国有股东	71.60%	11,814,423,608	9,135,930,334	0
中国核工业集团公司	国有股东	1.59%	261,594,750	0	0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股东	1.56%	257,559,750	0	0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	国有股东	1.56%	257,559,750	0	0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 沪	其他	0.54%	88,681,724	0	0
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股东	0.34%	56,400,000	0	0
广东电网公司	国有股东	0.32%	52,521,975	0	0
中国银行—嘉实主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1%	51,862,816	0	0
中国建设银行—长城品牌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0%	49,680,589	0	0
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股东	0.28%	45,405,000	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	2,678,493,274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核工业集团公司	261,594,750	人民币普通股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57,559,75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	257,559,75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 沪	88,681,724	人民币普通股
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56,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广东电网公司	52,521,975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嘉实主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1,862,816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长城品牌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9,680,589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5,405,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三峡财务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的控股子公司。除此之外，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情况。	

2、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时间

单位：股

时间	限售期满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余额	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余额	说明
2012年11月6日	2,381,871,814	6,754,058,520	9,745,941,480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有限售条件的2,381,871,814股股份限售期满
2015年1月1日	6,754,058,520	0	16,500,000,000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有限售条件的6,754,058,520股股份限售期满

3、前 10 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限售条件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	2,381,871,814	2012 年 11 月 6 日	2,381,871,814	重大资产重组承诺
	6,754,058,520	2015 年 1 月 1 日	6,754,058,520	股权分置改革承诺

注：详见第五节“八、承诺事项”

4、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

第三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姓名	职务	年初持股数	本期增持股份数	本期减持股份数	期末持股数	变动原因
曹广品	董事长	0	50,000	0	50,000	二级市场买入
艾友忠	监事	0	50,000	0	50,000	二级市场买入
马振波	副总经理	0	50,000	0	50,000	二级市场买入
陈国庆	副总经理	0	30,000	0	30,000	二级市场买入
楼坚	董事会秘书	0	10,000	0	10,000	二级市场买入

二、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新聘或解聘情况

1、2011 年 3 月 11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聘任邓玉敏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张定明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2、2011 年 7 月 5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聘任陈国庆、薛福文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回顾

上半年，公司积极应对经营环境变化，努力做好发电主业，切实履行社会责任，生产经营保持良好态势，较好地完成了上半年的工作任务。上半年公司共实现营业收入 8,336,440,821.94 元，营业利润 2,814,482,590.93 元，净利润 2,686,350,425.70 元，基本每股收益 0.1628 元。

1、电力生产运营正常

上半年，长江流域来水较多年均值和去年同期偏少，下游地区也出现较为罕见的旱情，对公司电力生产造成了不利影响。面对严峻形势，公司在为下游地区实施航运、生态、抗旱应急补水的的天利情况下，积极应对，通过优化梯级电站运行方式，努力增加发电量。上半年，公司实现发电量 390.84 亿千瓦时，较上年同期增加 6.46%；其中，三峡电站完成发电量 319.16 亿千瓦时，较上年同期增加 7.26%，葛洲坝电站完成发电量 71.68 亿千瓦时，较上年同期增加 3.06%。上半年，三峡-葛洲坝梯级电站累计节水增发电量 20.10 亿千瓦时，水能利用提高率为 5.71%，比上年同期提高 0.32 个百分点。

2、电能销售顺利，电价适度提高

上半年，公司与华中电网公司签订了《2011 年度葛洲坝电站购售电合同》，与湖北省电力公司签订了《电源电站 2011 年度购售电协议》，并与国家电网公司、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就三峡电站十二五长期合同初步达成一致意见；根据三峡地下电站即将投产的实际情况，国家发改委适度上调了三峡上网电价；公司上半年电量考核情况良好，电费足额按时回收。

3、债务结构逐步降低，财务费用得到有效控制

上半年，公司以自有资金偿还到期债务，资产负债率较去年同期有所降低。公司通过滚动发行短期融资券，保持合理的债务结构，降低利率上升影响，有效控制了财务费用。

下半年，公司将继续抓好电力生产主业，充分利用好汛期来水，做到少弃水、多发电，努力提高洪水资源化利用水平；按照国家批复的 2011 年三峡-葛洲坝梯级枢纽度汛方案，结合后期长江来水预测，制定三峡水库基础运行方式；认真做好三峡水库 175 米蓄水等工作；积极稳妥实施三峡地下电站收购；同时进一步强

化内部控制，努力降低各项成本费用，争取完成公司 2011 年度生产经营目标。

二、占营业收入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电力行业	8,121,661,271.89	3,794,068,769.74	53.28	5.61	2.66	增加 1.34 个百分点

三、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对比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8,336,440,821.94	7,896,540,740.01	5.57
营业成本	3,957,967,477.30	3,850,149,689.70	2.80
营业利润	2,814,482,590.93	1,977,218,134.17	42.35
净利润	2,686,350,425.70	1,981,688,445.63	35.56
项 目	2011年6月30日	2010年12月31日	变动比例 (%)
总资产	154,521,389,877.94	157,461,147,748.00	-1.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63,909,777,390.62	66,160,311,537.46	-3.40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加 43,990.01 万元，同比增长 5.57%，主要原因是公司的发电量有所增加。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加 83,726.45 万元，同比增长 42.35%；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加 70,466.20 万元，同比增长 35.56%。主要原因：一是本期处置部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使得投资收益同比增加；二是债务规模压缩、债务结构优化使得财务费用同比减少。

四、报告期内，对报告期利润产生重大影响的其他经营业务活动

无

五、公司投资情况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无

2、非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10 年 11 月 25 日，公司与俄罗斯 EuroSibEnergo 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EuroSibEnergo) 签订配售协议, 拟投资 1.68 亿美元认购 EuroSibEnergo 在香港首次公开发行 (IPO) 的股票, 并拟联合开发俄罗斯西伯利亚、远东地区电力资源并向中国送电。目前, EuroSibEnergo 推迟了香港首次公开发行 (IPO) 时间, 因此项目暂缓实施。

2011 年 6 月, 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长电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长电创投) 完成了对建银医疗产业基金的第二期出资 3.5 亿元。

六、经营中存在的风险与对策

(1) 长江来水风险

公司目前拥有的三峡电站、葛洲坝电站处于长江干流, 长江来水总量的不确定性和分配的不均衡性将对公司发电量与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公司将继续加强与防汛、电网、航运等管理部门的沟通、协调, 营造和谐发电生产环境; 严格执行调度指令, 确保安全度汛, 适时启动汛末蓄水, 力争实现 175 米蓄水目标; 不断提高水情预报准确率, 在保证防洪安全的前提下积极实施中小洪水优化调度, 增强调控能力, 努力减少长江来水对公司电力生产的影响。

(2) 安全生产风险

三峡电站全面投产后, 水库调度需求多, 运行条件复杂, 电力系统安全稳定运行责任更加突出, 安全生产风险因素增加; 葛洲坝电站已投产 30 年, 设备逐步老化, 改造压力大。

公司将继续积极探索, 掌握水库、电网和设备运行规律, 健全应急管理体系, 实施技术和管理创新, 积极争取和创造有利于三峡—葛洲坝梯级枢纽长期安全、稳定、高效运行的条件, 创建本质安全型企业, 实现安全生产风险可控、在控。

(3) 利率上升风险

公司实施重大资产重组后, 负债规模大幅提高。目前国家货币政策已经由适度宽松转为稳健, 债务融资成本显著上升, 公司债务偿还和财务费用控制压力加大。

公司将坚持资本结构优化、债务融资成本低廉、债务期限结构合理等融资原则, 滚动发行短期融资券, 跟踪研究创新融资工具, 拓宽融资渠道。同时, 进一步加强资金精细化、专业化、规范化管理, 在保障生产资金需求和战略投资需要的前提下, 努力降低债务规模, 控制融资成本。

(4) 电费回收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所属电站的售电收入，公司生产经营及短期债务的偿还对电费资金的依赖程度较大，并且公司电费资金总额规模大，客户集中度较高，尤其是国家实施稳健的货币政策，对公司电费回收带来一定影响。

公司高度重视电费回收工作，充分发挥电费回收团队优势，对内加强电费回收的组织领导力度，严格执行事前、事中和事后的风险防范体系，有效形成电费回收突发事件紧急应对体系和运行机制；对外不断加强客户关系管理，积极寻求创新电费回收模式，梳理电费回收工作流程，加强关键点控制，努力控制电费回收风险。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治理情况

2011 年上半年，公司继续坚持“诚信经营、规范治理、信息透明、业绩优良”的经营理念，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健全相关制度并强化执行，规范公司运作，公司治理水平不断提升。

根据北京证监局《关于进一步完善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的通知》和《关于进一步完善辖区上市公司治理基础性制度的通知》，制订了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关联方资金往来管理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规则》，并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下半年，公司将严格遵守各项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积极落实监管要求，修订完善公司《关联交易制度》，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公司将认真履行重大资产重组关于地下电站收购的相关承诺，避免同业竞争问题，保持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

二、报告期内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及执行情况

2011 年 5 月 20 日，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 201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2010 年度实现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6,493,011,824.98 元，按 65% 的分红比例，以 2010 年末总股本 16,500,000,000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2.5579 元（含税），共分派现金股利 4,220,535,000.00 元；未分配利润 2,272,476,824.98 元，留待以后年度分配。

公司派发 2010 年现金红利及转增股本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1 年 6 月 22 日，除息日为 6 月 23 日，现金红利发放日为 6 月 29 日。该利润分配方案已按期实施完毕。

三、中期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中期不进行利润分配和公积金转增股本。

四、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任何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五、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重大资产收购、出售和资产重组事项

无

六、报告期内发生的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重大关联交易

三峡财务公司为公司提供金融业务服务。公司为加强资金管理，降低财务费用，增强公司资金实力，由三峡财务公司向公司提供金融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存款、提供授信额度、代理电费回收、委托贷款及财务顾问服务。报告期内公司在三峡财务公司存款余额、授信额度及委托贷款未超过股东大会决议的预计范围，相关行为均遵守市场公允原则，符合中国人民银行有关规定。

2、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无

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在报告期内发生或在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的重大托管、承包、租赁其他公司资产或其他公司托管、承包、租赁公司资产事项。

无

2、有关购售电合同

2011 年 5 月 25 日，公司作为售电方，与购电方华中电网公司签订了《2011 年度葛洲坝电站购售电合同》。根据合同约定，2011 年度葛洲坝电站年合同电量为 151.4 亿千瓦时，合同电量上网电价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发改价格【2009】2925 号文件精神执行，合同有效期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该合同执行情况良好。

3、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担保事项，也不存在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事项。

4、委托贷款事项

本期公司全资子公司长电创投分别委托三峡财务公司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向湖北能源集团清能置业有限公司发放 2 期共计 7 亿元委托贷款，担保方式为股权质押担保，贷款期限分别为 12 个月和 3 个月，期末余额 3.7 亿元，贷款利率在同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基础上上浮 5%。

八、承诺事项

1、为避免可能产生的同业竞争问题，公司发行上市前，控股股东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在作为公司控股股东期间不直接或间接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从事与公司营业执照载明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并促使其附属企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不经营导致或可能导致与公司主营业务直接或间接产生竞争的业务。

2、公司设立时，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承诺若公司因葛洲坝电厂改制重组过程中涉及为他人担保事项被要求承担担保责任，在公司实际承担该等责任之后，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或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的下属公司将补偿公司因此而受到的损失。有关该承诺的详细情况请参阅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招股说明书》。

3、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和公司在 200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中承诺：

(1) 在 2015 年之前，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将不低于 55%，但在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后增加持有的公司股份的上市交易或转让不受上述限制；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获得流通权的股份数量，达到公司股份总数百分之一的，将自该事实发生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做出公告；

(2) 公司在 2010 年以前每年的现金分红比例将不低于当期实现可供股东分配利润的 65%。

4、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和公司在《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中的相关约定及承诺：

(1) 为充分发挥地下电站的效益，避免同业竞争，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同意在地下电站首批机组投产发电前，将地下电站出售给公司，公司承诺购买地下电站；

(2) 鉴于长江三峡技术经济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峡发展公司）部分土地相关处置手续尚未办理完毕，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和公司约定在相关交易条件具备时，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将持有的三峡发展公司 100% 股权出售给公司，公司承诺购买前述股权；

(3) 根据公司与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签署的《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协议》及《三峡债承接协议》的相关约定，公司同意于交割日零时起承继中国长江三峡

集团公司 99、01、02、03 四期三峡债各期债券发行文件中发行人的权利和义务，承接目标三峡债各期债券截至交割日零时尚未清偿的本金及各期债券最近一次付息日至交割日零时的应付利息，并承诺自交割日起按照目标三峡债各期债券发行文件原定条款和条件履行兑付义务。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承诺，如投资者要求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继续履行兑付义务，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将向该部分投资者履行相应的兑付义务；

(4)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承诺：对重大资产重组中转让给公司的目标资产中尚未取得权属证书的房屋建筑物，在符合国家政策法规要求并具备办证条件的情况下，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将及时协助长江电力及相关公司对上述房屋建筑物办理以长江电力及相关公司为权利人的产权登记手续。如长江电力及相关公司因上述房屋建筑物未办理产权登记手续而遭受任何损失，由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予以补偿；

(5)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承诺：自长江电力重大资产重组发行之股份登记在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名下之日起，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在长江电力重大资产重组中以资产认购的股份 36 个月内将不以任何方式转让；

(6)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承诺：长江电力重大资产重组后，对于长江电力及其下属子公司存放于三峡财务公司的存款，如因三峡财务公司丧失偿付能力导致长江电力及其下属子公司损失，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将自接到通知 30 日内，按审计结果以现金方式对该损失进行等额补偿。

5、公司与湖北省国资委、中国国电集团公司（以下简称国电集团）共同承诺：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能源）置入资产未实现盈利预测数额时，就实际净利润与盈利预测数的差额款，湖北省国资委、长江电力、国电集团将按重大资产重组前持有湖北能源的股权比例，在三环股份当年年度报告公告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以现金等合法方式向三环股份足额补偿。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等均严格遵守承诺。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经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聘请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及各子公司 2011 年度审计机构，年度审计费为人民币 200 万元，聘期一年。

十、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处罚及整改

情况

无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1、2011年3月3日、7月11日，公司先后成功发行了两期短期融资券，规模分别为35亿元人民币、40亿元人民币，募集资金主要是用于补充流动资金需求，以及偿还银行借款，改善公司债务结构，降低资金成本，进一步增强公司竞争力。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相关公告。

2、证券投资情况

序号	证券代码	简称	期末持有数量(股)	初始投资金额(元)	期末账面值(元)	期初账面值(元)	会计核算科目
1	601328	交通银行	3,670,225	5,654,262.50	20,333,046.50	20,112,833.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	601998	中信银行	16,141,333	93,619,731.40	76,671,331.75	84,741,998.2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	000783	长江证券	11,621,996	25,769,276.50	125,168,896.92	131,328,554.8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	601398	工商银行	117,227,055	365,092,164.45	522,832,665.30	497,042,713.2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	601179	中国西电	19,900,670	125,098,839.35	115,951,697.68	148,283,553.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	00939.HK	建设银行	1,015,613,000	1,199,160,641.05	5,447,647,392.88	6,346,150,847.0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	01798.HK	大唐新能源	166,824,000	324,018,963.77	264,982,274.02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合计			1,350,998,279	2,138,413,879.02	6,573,587,305.05	7,227,660,499.26	—

3、持有非上市金融企业情况

持有对象名称	最初投资成本(元)	持股数量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期末账面价值(元)
中国电力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8,750,000.00	—	0.18%	8,750,000.00
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437,300,000.00	—	22.08%	660,558,648.83
合计	446,050,000.00	—	—	669,308,648.83

十二、信息披露索引

序号	公告日期	公告名称
1	2011年1月5日	2010年发电量完成情况公告
2	2011年1月17日	2010年度业绩快报
3	2011年1月25日	对外投资公告
4	2011年3月4日	关于2011年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发行完成的公告
5	2011年3月12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6	2011年4月7日	2011年第一季度发电量完成情况公告

7	2011 年 4 月 30 日	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8	2011 年 4 月 30 日	关于召开 2010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9	2011 年 4 月 30 日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10	2011 年 4 月 30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11	2011 年 4 月 30 日	2010 年度报告
12	2011 年 4 月 30 日	2010 年度报告摘要
13	2011 年 4 月 30 日	第一季度报告
14	2011 年 4 月 30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5	2011 年 4 月 30 日	关联方资金往来管理制度
16	2011 年 4 月 30 日	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
17	2011 年 4 月 30 日	2010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18	2011 年 5 月 13 日	2010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19	2011 年 5 月 16 日	网上路演公告
20	2011 年 5 月 23 日	2010 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21	2011 年 5 月 23 日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2	2011 年 6 月 2 日	关于三峡电站上网电价调整的公告
23	2011 年 6 月 17 日	2010 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
24	2011 年 6 月 30 日	2007 年、2009 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年度报告（2010 年度）
25	2011 年 7 月 6 日	董事会秘书工作规则
26	2011 年 7 月 6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27	2011 年 7 月 6 日	2011 年上半年发电量完成情况公告
28	2011 年 7 月 12 日	关于 2011 年第二期短期融资券发行完成的公告
29	2011 年 7 月 23 日	关于召开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30	2011 年 7 月 23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31	2011 年 7 月 25 日	2009 年第一期公司债券 2011 年付息公告
32	2011 年 8 月 2 日	关于取消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以上公告刊登在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网站（www.cypc.com.cn）上，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个股查询”中输入本公司股票代码（600900）或在公司网站可查询。

第六节 财务报告

(未经审计)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注释	合并		母公司	
		2011 年 6 月 30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6 月 30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1,895,805,075.58	1,900,554,737.06	1,560,341,336.69	1,481,255,412.0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2	1,707,600.00	1,739,200.00		
应收票据	3	984,917,965.95	1,194,272,979.06	984,617,965.95	1,193,972,979.06
应收账款	6/a	2,681,026,729.13	1,348,817,479.63	2,493,245,711.61	1,275,630,098.96
预付款项	8	48,979,172.55	4,943,598.46	45,812,544.98	3,951,347.8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5		1,604,530.55	277,778.91	1,222,222.22
应收股利	4	415,990,002.07	179,394,178.52	450,956,442.07	200,670,378.52
其他应收款	7/b	174,473,790.57	15,659,290.86	153,053,704.49	1,921,580.6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9	369,711,791.32	312,617,483.08	361,046,563.76	306,459,215.8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	1,496,706,815.37	1,600,060,240.00	200,000,000.00	1,600,060,240.00
流动资产合计		8,069,318,942.54	6,559,663,717.22	6,249,352,048.46	6,065,143,475.14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1	6,573,587,305.05	7,227,660,499.26	6,308,605,031.03	7,227,660,499.26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3/c	6,784,849,620.66	7,643,867,560.50	8,445,916,124.97	8,211,469,800.88
投资性房地产	14	77,347,043.95	78,417,833.83		
固定资产	15	132,878,474,821.15	135,751,192,586.81	132,807,400,494.34	135,675,993,153.56
在建工程	16	100,308,230.02	94,158,676.65	100,308,230.02	94,158,676.65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7	12,009,982.69	14,700,867.13	11,387,884.66	13,996,472.8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8	25,000.00	40,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	25,468,931.88	91,446,006.60	14,474,187.85	90,011,957.3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6,452,070,935.40	150,901,484,030.78	147,688,091,952.87	151,313,290,560.55
资产总计		154,521,389,877.94	157,461,147,748.00	153,937,444,001.33	157,378,434,035.69

法定代表人：曹广晶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白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绍平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注释	合并		母公司	
		2011 年 6 月 30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6 月 30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1	25,529,330,137.00	25,991,779,347.13	25,539,330,137.00	26,261,779,347.13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2	25,057,153.68	19,469,148.31	25,057,153.68	19,469,148.31
应付账款	23	78,678,839.67	88,059,924.16	46,656,457.42	54,060,790.94
预收款项	24	282,059,457.09	24,950,050.9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5	46,734,367.66	46,272,475.73	43,846,766.18	43,910,628.19
应交税费	26	816,707,489.37	1,153,872,670.27	800,915,183.10	1,126,338,437.29
应付利息	27	893,169,975.62	400,210,549.83	893,190,025.62	400,540,549.83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8	778,985,769.99	794,302,494.67	734,314,553.94	762,445,022.28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9	30,688,013,001.53	30,703,033,615.80	30,688,013,001.53	30,703,033,615.8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9,138,736,191.61	59,221,950,276.81	58,771,323,278.47	59,371,577,539.7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0	11,972,785,402.47	12,371,274,674.42	11,972,785,402.47	12,371,274,674.42
应付债券	31	18,370,999,902.26	18,363,523,140.42	18,370,999,902.26	18,363,523,140.42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	1,123,552,529.51	1,338,896,913.65	1,123,552,529.51	1,338,896,913.6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1,467,337,834.24	32,073,694,728.49	31,467,337,834.24	32,073,694,728.49
负债合计		90,606,074,025.85	91,295,645,005.30	90,238,661,112.71	91,445,272,268.2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2	16,500,000,000.00	16,500,000,000.00	16,500,000,000.00	16,500,000,000.00
资本公积	33	31,295,747,850.94	32,011,750,167.25	31,545,891,488.87	32,201,867,254.43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4	6,109,071,251.54	6,109,071,251.54	6,073,681,322.21	6,073,681,322.2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5	10,004,958,288.14	11,539,490,118.67	9,579,210,077.54	11,157,613,190.79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3,909,777,390.62	66,160,311,537.46	63,698,782,888.62	65,933,161,767.43
*少数股东权益		5,538,461.47	5,191,205.24		
所有者权益合计		63,915,315,852.09	66,165,502,742.70	63,698,782,888.62	65,933,161,767.4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54,521,389,877.94	157,461,147,748.00	153,937,444,001.33	157,378,434,035.69

法定代表人：曹广晶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白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绍平

利 润 表

编制单位：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合 并		母 公 司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一、营业总收入		8,336,440,821.94	7,896,540,740.01	8,122,258,566.43	7,695,906,783.96
其中：营业收入	36/d	8,336,440,821.94	7,896,540,740.01	8,122,258,566.43	7,695,906,783.9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224,242,728.61	6,417,231,139.92	6,040,864,099.68	6,246,155,304.79
其中：营业成本	36/d	3,957,967,477.30	3,850,149,689.70	3,807,018,675.16	3,708,614,937.2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37	134,373,822.62	123,815,025.10	119,839,323.44	112,486,979.43
销售费用	38	4,898,306.83	4,744,274.66	2,631,346.80	2,655,789.12
管理费用	39	184,517,317.51	204,961,869.66	166,338,634.37	186,151,926.67
财务费用	40	1,938,727,329.86	2,229,266,554.85	1,940,889,694.93	2,231,570,643.66
资产减值损失	43	3,758,474.49	4,293,725.95	4,146,424.98	4,675,028.6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1	-31,600.00	-75,058.11		-197,258.1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2/e	702,316,097.60	497,983,592.19	680,239,895.75	468,983,592.5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84,490,071.77	266,806,537.16	151,866,581.75	240,269,558.98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814,482,590.93	1,977,218,134.17	2,761,634,362.50	1,918,537,813.62
加：营业外收入	44	638,673,575.16	517,398,972.24	638,579,282.46	517,219,314.85
减：营业外支出	45	270,025.95	7,359,082.93	262,353.81	6,904,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97,925.78	41,775.80	196,853.8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452,886,140.14	2,487,258,023.48	3,399,951,291.15	2,428,853,128.47
减：所得税费用	46	766,535,714.44	505,569,577.85	757,819,404.40	497,513,123.9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86,350,425.70	1,981,688,445.63	2,642,131,886.75	1,931,340,004.5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686,003,169.47	1,981,645,760.35	2,642,131,886.75	1,931,340,004.56
*少数股东损益		347,256.23	42,685.28		
六、每股收益：	47				
基本每股收益		0.1628	0.1201		
稀释每股收益		0.1628	0.1201		
七、其他综合收益	48	-716,002,316.31	-653,801,786.47	-655,975,765.56	-678,634,665.40
八、综合收益总额		1,970,348,109.39	1,327,886,659.16	1,986,156,121.19	1,252,705,339.1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970,000,853.16	1,327,843,973.88	1,986,156,121.19	1,252,705,339.1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47,256.23	42,685.28		

法定代表人：曹广晶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白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绍平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合并		母公司	
		2011年1-6月	2010年1-6月	2011年1-6月	2010年1-6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643,980,618.03	7,446,514,516.54	8,542,049,936.77	7,331,289,652.9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635,269,940.86	516,417,631.84	635,269,940.86	516,417,631.8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9	116,442,076.27	32,033,614.06	16,314,731.18	18,543,697.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395,692,635.16	7,994,965,762.44	9,193,634,608.81	7,866,250,981.8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64,441,933.15	1,570,819,471.03	907,779,659.07	1,504,596,613.0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29,218,340.94	366,807,532.48	291,722,400.81	253,386,414.5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09,407,872.03	1,663,746,456.70	2,575,930,462.27	1,628,728,051.7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9	247,054,388.99	148,987,556.49	234,750,768.61	98,054,971.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50,122,535.11	3,750,361,016.70	4,010,183,290.76	3,484,766,051.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45,570,100.05	4,244,604,745.74	5,183,451,318.05	4,381,484,930.7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198,231,053.80	1,318,778,871.91	5,874,231,053.80	1,300,355,077.9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79,454,336.09	106,070,238.25	674,273,452.89	100,542,757.7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4,651,655.14	1,532,352.07	4,651,321.28	1,404,156.1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回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82,337,045.03	1,426,381,462.23	6,553,155,827.97	1,402,301,991.8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7,564,252.55	5,641,768,875.54	32,836,211.45	5,639,387,357.13
投资支付的现金		5,534,052,618.96	970,878,848.92	4,903,451,718.96	720,878,848.92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9	310,168.4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71,927,039.99	6,612,647,724.46	4,936,287,930.41	6,360,266,206.0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0,410,005.04	-5,186,266,262.23	1,616,867,897.56	-4,957,964,214.2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10,910,000,000.00	27,490,000,000.00	10,920,000,000.00	27,49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910,000,000.00	27,490,000,000.00	10,920,000,000.00	27,490,0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11,748,297,707.91	25,063,757,583.95	12,018,297,707.91	25,063,757,583.9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5,605,880,161.63	1,575,500,560.39	5,606,478,486.63	1,575,255,560.3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45,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9	16,457,096.41	33,335,000.00	16,457,096.41	33,335,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370,634,965.95	26,672,593,144.34	17,641,233,290.95	26,672,348,144.3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60,634,965.95	817,406,855.66	-6,721,233,290.95	817,651,855.6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4,800.6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49,661.48	-124,254,660.83	79,085,924.66	241,172,572.2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00,554,737.06	2,114,161,995.11	1,481,255,412.03	1,443,071,202.6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95,805,075.58	1,989,907,334.28	1,560,341,336.69	1,684,243,774.85

法定代表人：曹广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白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绍平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2011 年 1-6 月金额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6,500,000,000.00	32,011,750,167.25		6,109,071,251.54	11,539,490,118.67	5,191,205.24	66,165,502,742.7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6,500,000,000.00	32,011,750,167.25		6,109,071,251.54	11,539,490,118.67	5,191,205.24	66,165,502,742.7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16,002,316.31			-1,534,531,830.53	347,256.23	-2,250,186,890.61
（一）净利润					2,686,003,169.47	347,256.23	2,686,350,425.70
（二）其他综合收益		-716,002,316.31					-716,002,316.31
上述（一）和（二）小计		-716,002,316.31			2,686,003,169.47	347,256.23	1,970,348,109.39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4,220,535,000.00		-4,220,535,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220,535,000.00		-4,220,535,000.00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提取专项储备							
2.使用专项储备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500,000,000.00	31,295,747,850.94		6,109,071,251.54	10,004,958,288.14	5,538,461.47	63,915,315,852.09

法定代表人：曹广晶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白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绍平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2010 年 1-6 月金额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000,000,000.00	37,894,382,969.82		4,485,818,295.30	8,479,561,133.92	9,275,978.68	61,869,038,377.7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1,000,000,000.00	37,894,382,969.82		4,485,818,295.30	8,479,561,133.92	9,275,978.68	61,869,038,377.7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53,801,786.47			-1,560,246,220.74	-202,314.72	-2,214,250,321.93
（一）净利润					1,981,645,760.35	42,685.28	1,981,688,445.63
（二）其他综合收益		-653,801,786.47					-653,801,786.47
上述（一）和（二）小计		-653,801,786.47			1,981,645,760.35	42,685.28	1,327,886,659.16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3,541,891,981.09	-245,000.00	-3,542,136,981.09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541,891,981.09	-245,000.00	-3,542,136,981.09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提取专项储备							
2.使用专项储备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000,000,000.00	37,240,581,183.35		4,485,818,295.30	6,919,314,913.18	9,073,663.96	59,654,788,055.79

法定代表人：曹广晶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白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绍平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1 年 1-6 月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6,500,000,000.00	32,201,867,254.43		6,073,681,322.21	11,157,613,190.79	65,933,161,767.4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6,500,000,000.00	32,201,867,254.43		6,073,681,322.21	11,157,613,190.79	65,933,161,767.4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55,975,765.56			-1,578,403,113.25	-2,234,378,878.81
（一）净利润					2,642,131,886.75	2,642,131,886.75
（二）其他综合收益		-655,975,765.56				-655,975,765.56
上述（一）和（二）小计		-655,975,765.56			2,642,131,886.75	1,986,156,121.19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4,220,535,000.00	-4,220,535,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220,535,000.00	-4,220,535,000.00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提取专项储备						
2.使用专项储备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500,000,000.00	31,545,891,488.87		6,073,681,322.21	9,579,210,077.54	63,698,782,888.62

法定代表人：曹广晶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白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绍平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0 年 1-6 月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000,000,000.00	38,114,234,712.73		4,450,428,365.97	8,206,493,346.90	61,771,156,425.6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1,000,000,000.00	38,114,234,712.73		4,450,428,365.97	8,206,493,346.90	61,771,156,425.6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78,634,665.40			-1,610,551,976.53	-2,289,186,641.93
（一）净利润					1,931,340,004.56	1,931,340,004.56
（二）其他综合收益		-678,634,665.40				-678,634,665.40
上述（一）和（二）小计		-678,634,665.40			1,931,340,004.56	1,252,705,339.16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3,541,891,981.09	-3,541,891,981.09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541,891,981.09	-3,541,891,981.09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提取专项储备						
2.使用专项储备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000,000,000.00	37,435,600,047.33		4,450,428,365.97	6,595,941,370.37	59,481,969,783.67

法定代表人：曹广晶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白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绍平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 1-6 月

编制单位：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一) 历史沿革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是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原中国长江三峡工程开发总公司,以下简称“三峡集团”)作为主发起人,联合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核工业集团公司、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中国葛洲坝水利水电工程集团有限公司、长江水利委员会长江勘测规划设计院等五家发起人,以发起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 2002 年 9 月 23 日经原国家经贸委“国经贸企改[2002]700 号文”批准设立,并于 2002 年 11 月 4 日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办理了工商登记手续。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公司以募集方式向社会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于 2003 年 11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2009 年,根据公司 2009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公司实施重大资产重组,收购三峡工程发电资产及 5 家辅助生产专业化公司股权。

公司领取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核发的 100000000037300(4-1)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1,650,000.00 万元,注册地址:北京,法定代表人:曹广晶。

(二) 所处行业

公司属电力行业。

(三) 经营范围

公司主要经营电力生产、经营和投资;电力生产技术咨询;水电工程检修维护。

(四) 主要产品

公司主要产品为电力。

(五) 公司的基本组织架构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

公司由三峡电厂、葛洲坝电厂、检修厂、梯调中心及各职能部门组成,无分公司,2008 年成立全资子公司—北京长电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电创投”)。2009 年 9 月 28 日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5 家子公司,分别为:长江三峡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实业公司”)、长江三峡设备物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设备公司”)、长江三峡水电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水电公司”)、三峡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招标公司”)、三

峡高科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高科公司”）、2011 年成立全资子公司—中国长电国际（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电国际”）。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及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要求的财务报表需要使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影响到财务报告日的资产、负债和或有负债的披露，以及报告期间的收入和费用。

（二）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1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2011 年 1-6 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例如，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的部分，下同）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

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和特殊目的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及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合并时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和往来业已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一直是一体化存续下来的,对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进行调整,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业务,采用业务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合为人民币记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除属于与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外,其余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业务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本公司对合并范围内境外经营实体的财务报表(含采用不同于本公司记账本位币的境内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分支机构等),折算为人民币财务报表进行编报。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与该境外经营有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九)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相关说明见附注二之(十))、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本公司在持有该等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该等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该等金融资产时,该等金融资产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对持有至到期投资,按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持有至到期投资时确定,在随后期间保持不变。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很小的,按票面利率计算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如本公司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使某项投资不再适合作为持有至到期投资,则将

其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指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即本公司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或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本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和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指交易性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具体包括：1) 为了近期内回购而承担的金融负债；2) 本公司基于风险管理、战略投资需要等，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3) 不作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本公司持有该类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计价，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如不适合按公允价值计量时，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负债改按摊余成本计量。

(5) 其他金融负债

本公司的其他金融负债是指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主要包括企业发行的债券、因购买商品产生的应付账款、长期应付款等。其他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拥有的其他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等，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在初始计量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 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
- 2)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转移，包括下列两种情形：

(1) 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2) 将金融资产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最终收款方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A. 从该金融资产收到对等的现金流量时，才有义务将其支付给最终收款方。企业发生短期垫付款，但有权全额收回该垫付款并按照市场上同期银行贷款利率计收利息的，视同满足本条件。

B. 根据合同约定，不能出售该金融资产或作为担保物，但可以将其作为对最终收款方支付现金流量的保证。

C. 有义务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及时支付给最终收款方。企业无权将该现金流量进行再投资，但按照合同约定在相邻两次支付间隔期内将所收到的现金流量进行现金或现金等价物投资的除外。企业按照合同约定进行再投资的，应当将投资收益按照合同约定支付给最终收款方。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2)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3.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资产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等。采用估值技术时，尽可能最大程度使用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特定相关的参数。

5. 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

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对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如果其公允价值出现持续大幅度下降，且预期该下降为非暂时性的，则根据其初始投资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及当期公允价值后的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在计提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资产减值损失”。

(十) 应收款项

本公司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按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入账金额。凡因债务人破产，依照法律清偿程序清偿后仍无法收回；或因债务人死亡，既无遗产可供清偿，又无义务承担人，确实无法收回；或因债务人逾期未能履行偿债义务，经法定程序审核批准，该等应收账款列为坏账损失。

本公司以应收债权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转让、质押或贴现等方式融资时，根据相关合同的约定，当债务人到期未偿还该项债务时，若本公司负有向金融机构还款的责任，则该应收债权作为质押贷款处理；若本公司没有向金融机构还款的责任，则该应收债权作为转让处理，并确认债权的转让损益。

本公司收回应收款项时，将取得的价款和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将单项金额超过 1,000.00 万元的应收账款，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经测试发生了减值的，按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单项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汇同对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再按这些应收款项组合在资产负债表日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将应收款项按款项性质分为信用风险组合，对信用风险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0.3	0.3
1-2 年	5	5
2-3 年	20	2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为 1,000.00 万元以下, 如有迹象表明某项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与该账龄段其他应收款项存在明显差别, 导致该项应收款项如果按照既定比例计提坏账准备, 无法真实反映其可收回金额的, 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

(十一)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备品备件、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 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 采用加权平均法、个别计价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 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年末, 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 对于存货因被淘汰、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导致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部分, 以及承揽工程预计存在的亏损部分, 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本公司定期对存货进行清查, 盘盈利得和盘亏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十二) 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的投资、对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其他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本公司对子公司的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 控股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计量参见本附注二之(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

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均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对子公司投资的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投资企业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的，被投资单位为其合营企业；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若因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使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时，根据单项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股权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三) 投资性房地产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

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	年折旧(摊销)率 (%)
房屋建筑物	8 年—50 年	0-3	1.94 -12.50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资产负债表日,若单项投资性房地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四)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同时满足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和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条件的,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本公司的固定资产类别、最高经济使用寿命、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最高经济使用寿命*1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挡水建筑物*2	40 年—60 年	—	1.67-2.50
房屋及建筑物	8 年—50 年	0-3	1.94-12.50
机器设备	8 年—32 年	0-3	3.03-12.50
运输设备	8 年—10 年	0-3	9.70-12.50

类别	最高经济使用寿命*1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电子及其他设备	5 年—7 年	0-3	13.86-20.00

注*1：最高经济使用寿命系指资产在全新状态下的预计使用寿命。三峡集团投入的葛洲坝电站各项固定资产估计的尚可使用寿命按照确定的最高经济使用寿命乘以评估成新率计算，其中葛洲坝大坝尚可使用寿命系按照专业勘测机构的勘测结果预计为 50 年；公司其他各项新购入固定资产经济使用寿命在最高经济使用寿命内确定。

注*2：挡水建筑物含葛洲坝大坝、三峡大坝及茅坪溪防护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固定资产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若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4. 其他说明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五) 在建工程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建工程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按单项工程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六) 借款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资本化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十七) 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本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无形资产按照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按单项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相应的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进行相应处理。

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

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十八）商誉

商誉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成本超过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或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取得日或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与子公司有关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上单独列示，与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有关的商誉，包含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中。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至少在每年年终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依据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情况分摊至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

（十九）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其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摊销方法	摊销年限	备注
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直线法	5 年	

（二十）预计负债

本公司发生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并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

业；(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二十一) 收入

1. 销售商品

本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1) 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 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 提供劳务

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本公司根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完工百分比）。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B、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本公司在与让渡资产使用权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和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利息收入按使用货币资金的使用时间和适用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二十二)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三)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的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差异的，按照规定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在无法明确估计可抵扣暂时性差异预期转回期间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不确认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予以确认，但同时满足能够控制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不予确认；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即在可预见的将来有处置该项投资的明确计划，且预计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除了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以外，还有足够的投资收益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时，予以确认。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除企业合并、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四)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

1.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

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五)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二十六)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未发生重大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三、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1. 流转税及附加税费

税目	纳税（费）基础	税（费）率	备注
营业税	劳务收入	5%或3%	
增值税	销售电力、商品等	17%	*1
	销售水	6%	水电公司三峡工程水厂、葛洲坝分公司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流转税额	7%	
	应交流转税额	5%	*2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流转税额	2%	

税目	纳税（费）基础	税（费）率	备注
地方价格调控基金	销售收入	0.08%	招标公司四川省分公司

注*1：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68号文件批复，自2003年1月1日起，葛洲坝电站对外销售电力产品按应税收入的17%计算缴纳，税收负担超过8%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24号文件批复，自发电之日起，三峡电站对外销售电力产品按应税收入的17%计算缴纳，税收负担超过8%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根据财税[2005]165号、财税[2000]25号的相关规定，高科公司软件开发类增值税按17%税率缴纳，高于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注*2：城市维护建设税按应交流转税额5%计算缴纳的有：公司本部三峡电站，实业公司溪洛渡分公司、向家坝分公司，水电公司三峡施工供电局、三峡工程水厂、向家坝分公司、溪洛渡分公司，设备公司三峡区域、溪洛渡项目部、向家坝项目部。

2. 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及所属子公司（除高科公司）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25%。

高科公司于2009年12月14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3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3. 房产税

房产税按照房产原值的70%（北京）或75%（宜昌）为纳税基准，税率为1.2%，或以租金收入为纳税基准，税率为8%。

4. 个人所得税

员工个人所得税由本公司代扣代缴。

四、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一）子公司情况

1. 通过投资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法人代表	主要经营范围
北京长电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北京	股权投资	15 亿元	李永安	高新技术、实业、证券投资；投资管理与咨询
中国长电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香港	境外投资	3.37 亿元	—	境外电力及能源项目的开发、投资、运营和管理
子公司名称（全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是否合并	
北京长电创新投	100	100	15 亿元	—	是	

资产管理					
中国长电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100	100	3.37 亿元	—	是
子公司名称(全称)	企业类型	组织机构代码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备注
北京长电创新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672800545	—	—	—
中国长电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	—	—	—

公司 2011 年 1 月获得商务部审批, 在香港独资设立中国长电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开展境外投资业务。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法人代表	经营范围
长江三峡实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宜昌市	其他服务	10,774.19	朱健	物业管理、绿化、广告等
长江三峡设备物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宜昌市	其他仓储	5,000.00	程永权	工程设备租赁等
宜昌巨浪化工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的子公司	宜昌市	商品流通	500.00	熊志刚	化工产品生产、销售及储存
长江三峡水电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宜昌市	建筑安装	5,000.00	戴野	工程、设备安装、供水
三峡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北京市	招标代理和合同执行服务	1,500.00	杨清	国际招标
三峡高科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北京市	软件技术开发服务、高新技术	100.00	白勇	工程咨询、软件开发
子公司名称(全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是否合并	
长江三峡实业有限公司	100	100	217,795,811.03	—	是	
长江三峡设备物资有限公司	100	100	75,971,225.19	—	是	
宜昌巨浪化工有限公司	100	100	—	—	是	
长江三峡水电工程有限公司	100	100	161,596,309.12	—	是	
三峡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95	95	81,044,726.07	—	是	
三峡高科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90	90	6,625,856.18	—	是	
子公司名称(全称)	企业类型	组织机构代码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备注	
长江三峡实业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75700533X	—	—	—	
长江三峡设备物资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72206665-0	—	—	—	
宜昌巨浪化工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74460017-2	—	—	—	
长江三峡水电工程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757047337	—	—	—	

三峡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公司	101469385	4,441,409.01	—	—
三峡高科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公司	71092892X	1,097,052.46	—	—

注*：宜昌巨浪化工有限公司为长江三峡设备物资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二)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的变化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变更原因	期末净资产	本期净利润
中国长电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新增	287,682,076.03	-79,251.80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 目	2011年6月30日			2010年12月31日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一、现金						
人民币	—	—	7,984.72	—	—	29,560.74
现金小计	—	—	7,984.72	—	—	29,560.74
二、银行存款						
人民币	—	—	1,845,749,190.70	—	—	1,895,739,089.85
美元	1,999,982.77	6.47160	12,943,087.67			
港币	15,044.97	0.83162	12,511.70	13,027.97	0.85093	11,085.89
银行存款小计	—	—	1,858,704,790.07	—	—	1,895,750,175.74
三、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	—	35,761,873.21	—	—	4,773,588.54
港币	1,599,802.29	0.83162	1,330,427.58	1,659.41	0.85093	1,412.04
其他货币资金小计	—	—	37,092,300.79	—	—	4,775,000.58
合 计	—	—	1,895,805,075.58	—	—	1,900,554,737.06

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本公司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 目	2011年6月30日	2010年12月31日
交易性债券投资	1,707,600.00	1,739,200.00
合 计	1,707,600.00	1,739,200.00

3. 应收票据

种 类	2011 年 6 月 30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159,800,000.00	228,9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825,117,965.95	965,372,979.06
合 计	984,917,965.95	1,194,272,979.06

4. 应收股利

项 目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1 年 6 月 30 日
一、账龄一年以内的应收股利	179,394,178.52	473,432,277.17	236,836,453.62	415,990,002.07
1、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	45,418,560.00	—	45,418,560.00
2、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	—	46,079,656.80	46,079,656.80	—
3、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	10,168,578.10	10,168,578.10	—
4、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	1,194,040.20	1,194,040.20	—
5、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215,513,078.60	—	215,513,078.60
6、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79,394,178.52	155,058,363.47	179,394,178.52	155,058,363.47
二、账龄一年以上的应收股利	—	—	—	—
合 计	179,394,178.52	473,432,277.17	236,836,453.62	415,990,002.07

5. 应收利息

项 目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1 年 6 月 30 日
贷款利息	1,222,222.22	18,975,215.39	20,197,437.61	—
三峡财务公司定期存款利息	382,308.33	—	382,308.33	—
合 计	1,604,530.55	18,975,215.39	20,579,745.94	—

6.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如下：

类 别	2011 年 6 月 30 日账面余额				净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691,550,874.84	100.00	10,524,145.71	0.39	2,681,026,729.1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2,691,550,874.84	100.00	10,524,145.71	0.39	2,681,026,729.13
类别	2010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56,196,779.41	100.00	7,379,299.78	0.54	1,348,817,479.6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1,356,196,779.41	100.00	7,379,299.78	0.54	1,348,817,479.63

期末应收账款增加较大主要系汛期发电量较高，收入较多，且未到结算期所致。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结构	2011 年 6 月 30 日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2,664,189,773.44	98.99	7,992,569.33	2,656,197,204.11
1—2 年	22,947,019.92	0.85	1,147,351.00	21,799,668.92
2—3 年	3,709,056.38	0.14	741,811.28	2,967,245.10
3—4 年	4,662.00	—	2,331.00	2,331.00
4—5 年	301,400.00	0.01	241,120.00	60,280.00
5 年以上	398,963.10	0.01	398,963.10	—
合计	2,691,550,874.84	100.00	10,524,145.71	2,681,026,729.13
账龄结构	2010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1,326,441,500.93	97.81	3,979,324.52	1,322,462,176.41
1—2 年	24,041,287.85	1.77	1,202,064.39	22,839,223.46
2—3 年	4,079,134.93	0.30	815,826.99	3,263,307.94
3—4 年	20,406.40	—	10,203.20	10,203.20
4—5 年	1,212,843.10	0.09	970,274.48	242,568.62
5 年以上	401,606.20	0.03	401,606.20	—
合计	1,356,196,779.41	100.00	7,379,299.78	1,348,817,479.63

公司应收账款主要为应收各地电网公司售电款项，根据以往应收账款回收情况，发生损失可能性较小，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 0.3%。

(2) 本期无转回或收回应收账款情况。

(3) 期末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国家电网公司	非关联方	1,766,488,341.51	1 年以内	65.63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400,772,401.51	1 年以内	14.89
华中电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13,379,809.07	1 年以内	11.64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	母公司	174,609,911.13	0-3 年	6.49
湖北省电力公司	非关联方	17,556,892.35	1 年以内	0.65
合计		2,672,807,355.57		99.30

(4)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情况及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详见本附注六 (三)。

7.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列示如下:

类别	2011 年 6 月 30 日账面余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75,820,309.48	100.00	1,346,518.91	0.77	174,473,790.5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175,820,309.48	100.00	1,346,518.91	0.77	174,473,790.57

类别	2010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6,392,181.21	100.00	732,890.35	4.47	15,659,290.8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16,392,181.21	100.00	732,890.35	4.47	15,659,290.86

期末其他应收款增加较大主要系根据金沙江电力生产筹备需要进行成都基地建设, 支付了部分前期款项所致。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结构	2011 年 6 月 30 日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169,120,467.92	96.18	507,361.41	168,613,106.51
1—2 年	5,154,341.43	2.93	257,717.07	4,896,624.36
2—3 年	1,128,887.50	0.64	225,777.50	903,110.00
3—4 年	96,779.41	0.06	48,389.71	48,389.70

4—5年	62,800.00	0.04	50,240.00	12,560.00
5年以上	257,033.22	0.15	257,033.22	—
合计	175,820,309.48	100.00	1,346,518.91	174,473,790.57
账龄结构	2010年12月31日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10,716,669.91	65.38	32,150.00	10,684,519.91
1—2年	4,655,960.41	28.40	232,798.02	4,423,162.39
2—3年	623,415.76	3.80	124,683.15	498,732.61
3—4年	79,551.91	0.49	39,775.96	39,775.95
4—5年	65,500.00	0.40	52,400.00	13,100.00
5年以上	251,083.22	1.53	251,083.22	—
合计	16,392,181.21	100.00	732,890.35	15,659,290.86

(2) 本期无转回或收回其他应收款情况。

(3)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4) 期末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单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内容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成都人居置业有限公司	成都基地建设项目款	非关联方	147,467,176.00	1年以内	83.87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	工程质保金	母公司	11,355,892.58	0-3年	6.46
徐州市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宜昌坝区分公司	工程款	非关联方	1,200,000.00	1年以内	0.68
中诚信财务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经费	联营企业	1,000,000.00	1-2年	0.57
宜昌市地方税务局三峡分局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非关联方	901,813.00	1年以内	0.51
合计			161,924,881.58		92.09

(5)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情况及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详见本附注六（三）。

8.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分析列示如下：

账龄结构	2011年6月30日账面余额		2010年12月31日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8,915,959.99	99.87	4,471,683.97	90.45
1—2年(含)	63,212.56	0.13	322,819.85	6.53
2—3年(含)	—	—	149,094.64	3.02
3年以上	—	—	—	—
合计	48,979,172.55	100.00	4,943,598.46	100.00

期末预付款项增加较大主要系预付三峡集团2011年土地租金26,099,388.00元，及未摊销的2011年财产保险费14,492,641.21元所致。

(2) 期末预付款项前五名单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账面余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预付时间	未结算原因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	母公司	26,287,308.35	53.67	2011 年	尚在受益期内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市分公司	非关联方	8,435,390.00	17.22	2011 年	尚在受益期内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湖北分公司	非关联方	6,057,251.21	12.37	2011 年	尚在受益期内
哈尔滨电机厂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236,552.94	2.53	2011 年	工程未完工
武汉博艺德标识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00,000.00	1.63	2011 年	合同未执行完
合 计		42,816,502.50	87.42		

(3)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 无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收款项。

(4) 本报告期预付款项中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详见本附注六 (三)。

9. 存货

(1) 存货分类列示如下:

项 目	2011 年 6 月 30 日账面余额			2010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		
	金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21,534,409.00	1,266,834.19	120,267,574.81	111,638,518.77	1,266,834.19	110,371,684.58
库存商品	4,908,189.95	—	4,908,189.95	2,121,021.11	—	2,121,021.11
备品备件	251,573,990.74	7,073,901.99	244,500,088.75	207,169,956.96	7,073,901.99	200,096,054.97
其他	35,937.81	—	35,937.81	28,722.42	—	28,722.42
合 计	378,052,527.50	8,340,736.18	369,711,791.32	320,958,219.26	8,340,736.18	312,617,483.08

(2) 各项存货跌价准备的增减变动情况

存货种类	2010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2011 年 6 月 30 日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1,266,834.19	—	—	—	1,266,834.19
备品备件	7,073,901.99	—	—	—	7,073,901.99
合 计	8,340,736.18	—	—	—	8,340,736.18

10.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2011 年 6 月 30 日账面余额	2010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
委托贷款	370,000,000.00	1,000,000,000.00
银行间债券回购产品	—	600,060,240.00
持有待售长期股权投资	1,126,706,815.37	—
合 计	1,496,706,815.37	1,600,060,240.00

期末其他流动资产变化主要系：

- a、本期大冶有色金属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归还到期委托贷款；
- b、银行间债券回购产品于 2011 年 1 月到期；
- c、根据与大冶有色金属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签订的《关于大冶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转让协议》，公司转让大冶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已收到第一批转让款。

1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项列示如下：

项 目	2011 年 6 月 30 日公允价值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6,573,587,305.05	7,227,660,499.26
合 计	6,573,587,305.05	7,227,660,499.26
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	—
净 额	6,573,587,305.05	7,227,660,499.26

12. 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

本公司主要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相关信息列示如下：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注册资本 (万元)
一、联营企业							
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公司	湖北省宜昌市	林初学	金融	22.08	22.08	240,000.00
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公司	广州市天河区	杨丹地	能源、物流业、城市公共事业	11.189	11.189	205,920.00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公司	湖北省武汉市	肖宏江	能源投资、开发与管理	36.76	36.76	206,779.97
湖北清能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湖北省武汉市	李贤海	房地产开发经营与管理、资产管理	43.19	43.19	294,042.91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公司	上海市	王运丹	电力、热力的生产、建设、经营	9.50	9.50	213,973.93
中诚信财务顾问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上海市	关敬如	咨询服务	25.00	25.00	5,000.00
大冶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公司	湖北省黄石市	张麟	冶金企业	—	—	149,097.79
建银国际医疗保健投资管理(天津)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天津市	王贵亚	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投资咨询	20.00	20.00	20,000.00
建银国际医疗产业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天津市	王贵亚	投资、咨询服务	18.59	18.59	268,997.03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本期净利润		组织机构代码
一、联营企业							
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5,947,783,864.62	12,956,123,317.38	2,991,660,547.24	331,154,676.67	211,930,871.50		179100676

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8,890,080,970.75	7,071,922,081.59	11,818,158,889.16	4,848,619,854.56	366,239,875.20	23124317-3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9,074,998,501.85	19,999,993,589.58	9,075,004,912.27	3,548,531,619.41	223,490,475.02	77390624-2
湖北清能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6,458,921,003.59	4,336,573,980.57	2,122,347,023.02	141,627,975.43	-69,084,951.96	6703-7758-7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32,294,287,223.32	23,535,042,995.02	8,759,244,228.30	8,915,827,247.30	310,290,227.51	631188775-5
中诚信财务顾问有限公司	66,566,905.32	14,545,663.38	52,021,241.94	1,081,000.00	-1,613,085.85	74610509-5
大冶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建银国际医疗保健投资管理(天津)有限公司	3,015,228,910.24	257,483,850.79	2,757,745,059.45	1,429,287.90	-24,886,121.32	68185605-7
建银国际医疗产业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339,926,452.92	92,797,836.47	247,128,616.45	106,467,637.46	72,253,914.00	69408985-4

13.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分项列示如下：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2010年12月31日账面余额	本期增减额(减少以“-”号填列)	2011年6月30日账面余额
一、联营企业					
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权益法	437,300,000.00	661,228,991.05	-670,342.22	660,558,648.83
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权益法	1,016,597,520.13	1,153,539,728.78	-28,078,376.77	1,125,461,352.01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权益法	2,172,979,798.51	2,996,401,440.24	-59,749,203.33	2,936,652,236.91
湖北清能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权益法	1,346,195,000.00	854,808,365.82	-26,102,650.59	828,705,715.23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权益法	723,176,644.50	595,459,407.96	11,972,324.60	607,431,732.56
中诚信财务顾问有限公司	权益法	12,500,000.00	13,408,581.95	-403,271.46	13,005,310.49
大冶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权益法	953,883,968.11	1,104,530,895.35	-1,104,530,895.35	—
建银国际医疗保健投资管理(天津)有限公司	权益法	40,162,500.00	84,604,010.08	-34,880,979.39	49,723,030.69
建银国际医疗产业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权益法	144,551,450.03	165,712,512.71	360,028,265.11	525,740,777.82
其他	权益法	10,800,000.00	3,979,909.56	6,597,189.56	10,577,099.12
二、其他投资					
中国电力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8,750,000.00	8,750,000.00	—	8,750,000.00
长江三峡能事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16,800,000.00	—	16,800,000.00	16,800,000.00
其他*	成本法	1,443,717.00	1,443,717.00	—	1,443,717.00
合计		6,885,140,598.28	7,643,867,560.50	-859,017,939.84	6,784,849,620.66
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减值准备金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本期现金红利
一、联营企业					
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2.08	22.08	—	—	45,418,560.00
广州发展实业控股股份有限	11.189	11.189	—	—	46,079,656.80

公司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6.76	36.76	—	—	155,058,363.47
湖北清能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43.19	43.19	—	—	—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9.50	9.50	—	—	10,168,578.10
中诚信财务顾问有限公司	25.00	25.00	—	—	—
大冶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	—	—	—	—
建银国际医疗保健投资管理（天津）有限公司	20.00	20.00	—	—	—
建银国际医疗产业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18.59	18.59	—	—	—
其他			—	—	—
二、其他投资					
中国电力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0.18	0.18	—	—	—
长江三峡能事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8.75	8.75	—	—	—
其他			—	—	—
合计			—	—	256,725,158.37

注*：1、其他投资中长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系根据公司与广东粤财信托投资有限公司签订股权储备和财产信托合同，公司将所持有的长江证券股权的 5% 进行信托管理，待长江证券股权激励方案批准实施后，受托人广东粤财须将信托财产转让给股权激励对象或股权激励对象指定的主体，转股价格为每股 1.18 元。该信托合同期限为 2 年，自信托成立之日 2007 年 2 月 8 日起计算。信托期满，如长江证券未能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则受托人广东粤财须将信托财产以信托期满时的现状（含现金分红和红股等），按受益比例分配给受益人。信托期间信托财产的全部损益均由委托人享有或承担。

2008 年 3 月 20 日，公司与广东粤财信托投资有限公司签订补充协议，将信托期限由 2 年变更为 5 年。

2、其他投资中宜昌市商业银行于 2011 年与黄石银行等合并重组为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 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本期增减变动如下：

项 目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1 年 6 月 30 日
一、投资性房地产原价合计	88,305,284.31	—	—	88,305,284.31
1、房屋及建筑物	88,305,284.31	—	—	88,305,284.31
二、投资性房地产累计折旧（摊销）合计	9,887,450.48	1,070,789.88	—	10,958,240.36
1、房屋及建筑物	9,887,450.48	1,070,789.88	—	10,958,240.36
三、投资性房地产账面净值合计	78,417,833.83			77,347,043.95

项 目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1 年 6 月 30 日
1、房屋及建筑物	78,417,833.83			77,347,043.95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	—	—	—
1、房屋及建筑物	—	—	—	—
五、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合计	78,417,833.83			77,347,043.95
1、房屋及建筑物	78,417,833.83			77,347,043.95

本期计提的折旧和摊销额为 1,070,789.88 元。

投资性房地产本期无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情况

所属单位	项目	账面余额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预计办结产权证书时间
实业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57,202,867.75	正在办理中	—

15.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及其累计折旧明细项目和增减变动如下：

项 目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1 年 6 月 30 日
一、固定资产原价合计	152,126,332,622.43	26,630,973.14		7,030,583.46	152,145,933,012.11
1、房屋及建筑物	31,440,949,188.09	19,227,441.79		—	31,460,176,629.88
2、机器设备	43,303,584,573.39	2,286,678.20		5,054,007.13	43,300,817,244.46
3、运输设备	189,565,638.70	3,469,046.00		123,673.01	192,911,011.69
4、电子及其他设备	406,313,362.35	1,647,807.15		1,852,903.32	406,108,266.18
5、挡水建筑物	76,785,919,859.90	—		—	76,785,919,859.90
	—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	—
二、累计折旧合计	16,375,140,035.62	—	2,897,870,261.97	5,552,106.63	19,267,458,190.96
1、房屋及建筑物	2,133,621,259.23	—	430,015,816.11	—	2,563,637,075.34
2、机器设备	8,786,129,971.85	—	1,551,681,661.84	3,783,753.19	10,334,027,880.50
3、运输设备	133,329,010.89	—	8,502,493.46	119,687.18	141,711,817.17
4、电子及其他设备	237,903,339.16	—	24,841,759.06	1,648,666.26	261,096,431.96
5、挡水建筑物	5,084,156,454.49	—	882,828,531.50	—	5,966,984,985.99
三、固定资产净值合计	135,751,192,586.81				132,878,474,821.15
1、房屋及建筑物	29,307,327,928.86				28,896,539,554.54
2、机器设备	34,517,454,601.54				32,966,789,363.96
3、运输设备	56,236,627.81				51,199,194.52
4、电子及其他设备	168,410,023.19				145,011,834.22
5、挡水建筑物	71,701,763,405.41				70,818,934,873.91
四、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	—	—	—	—	—

项 目	201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1年6月30日
金额合计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35,751,192,586.81			132,878,474,821.15
1、房屋及建筑物	29,307,327,928.86			28,896,539,554.54
2、机器设备	34,517,454,601.54			32,966,789,363.96
3、运输设备	56,236,627.81			51,199,194.52
4、电子及其他设备	168,410,023.19			145,011,834.22
5、挡水建筑物	71,701,763,405.41			70,818,934,873.91

本期计提的折旧额为 2,897,870,261.97 元。

本期在建工程完工转入固定资产的原价为 19,802,635.82 元。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情况

所属单位	项 目	账面余额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预计办结产权证书时间
长江电力	房屋及建筑物	53,818,675.97	三峡集团统一办理	正在办理
实业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12,754,272.29	三峡集团统一办理	正在办理
水电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7,643,825.15	三峡集团统一办理	正在办理
设备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10,687,601.00	三峡集团统一办理	正在办理
招标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2,598,403.75	三峡集团统一办理	正在办理

16.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分项列示如下：

项 目	2011年6月30日			2010年12月31日		
	金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额	金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额
1、北京公寓	18,943,245.56	—	18,943,245.56	18,943,245.56	—	18,943,245.56
2、向家坝房屋购置	14,130,309.10	—	14,130,309.10	14,130,309.10	—	14,130,309.10
3、葛洲坝电站厂用电低压配电设备改造	8,066,607.71	—	8,066,607.71	2,814,604.68	—	2,814,604.68
4、三峡专用公路光缆技改	7,673,800.09	—	7,673,800.09	6,084,224.37	—	6,084,224.37
5、葛洲坝电站机组 HOMIS 系统建设	6,945,036.74	—	6,945,036.74	5,403,754.74	—	5,403,754.74
6、三峡左岸电站机组 13 台套调速器压油泵改造	5,711,182.65	—	5,711,182.65	2,686,894.37	—	2,686,894.37
7、葛洲坝 220KV、500KV 开关站 GIS 改造	4,964,024.97	—	4,964,024.97	5,256,948.14	—	5,256,948.14
8、三峡电站现场电力生产管理楼建设	—	—	—	20,478,646.21	—	20,478,646.21
9、其他工程	33,874,023.20	—	33,874,023.20	18,360,049.48	—	18,360,049.48
合 计	100,308,230.02	—	100,308,230.02	94,158,676.65	—	94,158,676.65

注*：其他工程为发生金额或期末余额小于 500 万元的在建工程项目。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基本情况及增减变动如下：

工程名称	预算金额 (万元)	资金来源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金额	其中：利息资本化	金额	其中：利息资本化
1、北京公寓	7,800	自筹	18,943,245.56	—	—	—
2、向家坝房屋购置	1,420	自筹	14,130,309.10	—	—	—
3、葛洲坝电站厂用电低压配电设备改造	1,180	自筹	2,814,604.68	—	5,252,003.03	—
4、三峡专用公路光缆技改	900	自筹	6,084,224.37	—	1,589,575.72	—
5、葛洲坝电站机组 HOMIS 系统建设	20,000	自筹	5,403,754.74	—	1,541,282.00	—
6、三峡左岸电站机组 13 台套调速器压油泵改造	598	自筹	2,686,894.37	—	3,024,288.28	—
7、葛洲坝 220KV、500KV 开关站 GIS 改造	800	自筹	5,256,948.14	—	—	—
8、三峡电站现场电力生产管理楼建设	2,550	自筹	20,478,646.21	—	4,181,521.61	—
9、其他工程		自筹	18,360,049.48	—	15,513,973.72	—
合计			94,158,676.65	—	31,102,644.36	—

(续上表)

工程名称	本期减少额		2011 年 6 月 30 日		工程进度 (%)	工程投入 占预算比例 (%)
	金额	其中：本期转固	金额	其中：利息资本化		
1、北京公寓	—	—	18,943,245.56	—	—	—
2、向家坝房屋购置	—	—	14,130,309.10	—	—	99.51
3、葛洲坝电站厂用电低压配电设备改造	—	—	8,066,607.71	—	32.00	68.36
4、三峡专用公路光缆技改	—	—	7,673,800.09	—	95.00	85.26
5、葛洲坝电站机组 HOMIS 系统建设	—	—	6,945,036.74	—	15.00	3.47
6、三峡左岸电站机组 13 台套调速器压油泵改造	—	—	5,711,182.65	—	95.00	95.50
7、葛洲坝 220KV、500KV 开关站 GIS 改造	292,923.17	—	4,964,024.97	—	38.00	62.05
8、三峡电站现场电力生产管理楼建设	24,660,167.82	19,802,635.82	—	—	—	—
9、其他工程	—	—	33,874,023.20	—	—	—
合计	24,953,090.99	19,802,635.82	100,308,230.02	—	—	—

17. 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1 年 6 月 30 日
一、无形资产原价合计	58,042,631.41	—	—	58,042,631.41
软件	50,842,631.41	—	—	50,842,631.41
车位使用权	7,200,000.00	—	—	7,200,000.00
二、无形资产累计摊销额合计	43,341,764.28	2,690,884.44	—	46,032,648.72
软件	42,285,764.32	2,618,880.16	—	44,904,644.48
车位使用权	1,055,999.96	72,004.28	—	1,128,004.24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4,700,867.13			12,009,982.69
软件	8,556,867.09			5,937,986.93
车位使用权	6,144,000.04			6,071,995.76
四、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	—	—	—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4,700,867.13			12,009,982.69
软件	8,556,867.09			5,937,986.93
车位使用权	6,144,000.04			6,071,995.76

(2) 本期摊销额为 2,690,884.44 元。

18.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本期其他减少额	2011 年 6 月 30 日
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40,000.00	—	15,000.00	—	25,000.00
合 计	40,000.00	—	15,000.00	—	25,000.00

19. 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未互抵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明细列示如下：

项 目	2011 年 6 月 30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0,211,400.81	5,020,471.57	16,452,792.98	4,009,515.98
可抵扣亏损	818,426.35	196,539.04	1,479,043.08	369,760.77
应付职工薪酬	41,751,069.80	10,437,767.46	41,708,616.29	10,427,154.0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9,036,689.75	9,741,053.81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292,400.00	73,100.00	260,800.00	65,200.00
财政规费	—	—	306,297,503.07	76,574,375.77
合 计	122,109,986.71	25,468,931.88	366,198,755.42	91,446,006.60
项 目	2011 年 6 月 30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交易性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的估值	—	—	—	—
计入资本公积的	4,494,210,115.78	1,123,552,529.51	5,355,587,654.34	1,338,896,913.6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合计	4,494,210,115.78	1,123,552,529.51	5,355,587,654.34	1,338,896,913.65

递延所得税资产期末减少较大主要系计提的三峡电站水资源费于本期交纳,不再计提递延所得税资产所致。

(2) 期末无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情况

20. 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2010年12月31日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1年6月30日余额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8,112,190.13	4,471,510.88	713,036.39	—	11,870,664.62
存货跌价准备	8,340,736.18	—	—	—	8,340,736.18
合计	16,452,926.31	4,471,510.88	713,036.39	—	20,211,400.80

21.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借款类别	2011年6月30日余额	2010年12月31日余额	备注
信用借款	14,310,000,000.00	8,800,000,000.00	
短期融资券	11,219,330,137.00	17,191,779,347.13	*
合计	25,529,330,137.00	25,991,779,347.13	

期末信用借款增加较大,主要系本期三峡集团委托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向本公司提供委托贷款 55 亿元所致,详见本附注六(三);

期末短期融资券减少较大,主要系本期兑付 2010 年第一期,第二期,第五期短期融资券本金 95 亿元所致;

注*:公司于 2011 年 3 月 3 日完成了 2011 年第一期短期融资券的发行,发行额为 35 亿元,期限为 1 年,单位面值 100 元人民币,利率为 4.38%。

期末无逾期借款。

22. 应付票据

种类	2011年6月30日余额	2010年12月31日余额	备注
银行承兑汇票	—	—	
商业承兑汇票	25,057,153.68	19,469,148.31	
合计	25,057,153.68	19,469,148.31	

下一会计期间将到期的金额 25,057,153.68 元。

23. 应付账款

(1)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账款的明细如下:

供应商	金额	性质或内容	未偿还的原因
-----	----	-------	--------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	4,035,932.78	水费	尚未结算
合 计	4,035,932.78		

(2) 本报告期应付账款中应付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详见本附注六 (三)。

24. 预收款项

(1) 期末预收账款增加较大主要系收到转让大冶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股份首期款 2 亿元所致。

(2)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 无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收款项。

(3) 本报告期预收款项中预收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详见本附注六 (三)。

25.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明细如下:

项 目	201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1 年 6 月 30 日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4,970,719.17	259,101,080.97	259,101,080.97	34,970,719.17
职工福利费	—	18,281,876.21	18,281,876.21	—
社会保险费	—	85,033,266.97	84,514,384.63	518,882.34
其中: 医疗保险费	—	20,772,759.75	20,253,877.41	518,882.34
基本养老保险费	—	55,861,056.92	55,861,056.92	—
年金缴费	—	4,111,122.00	4,111,122.00	—
失业保险费	—	2,224,948.05	2,224,948.05	—
工伤保险费	—	1,185,559.49	1,185,559.49	—
生育保险费	—	877,820.76	877,820.76	—
住房公积金	—	26,373,283.70	26,373,283.70	—
辞退福利	—	27,703.60	27,703.60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1,285,700.40	11,659,518.93	11,718,651.39	11,226,567.94
非货币性福利	—	—	—	—
除辞退福利外其他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	3,358.50	3,358.50	—
其他	16,056.16	18,657,235.13	18,655,093.08	18,198.21
合 计	46,272,475.73	419,137,324.01	418,675,432.08	46,734,367.66

26. 应交税费

项 目	2011 年 6 月 30 日余额	201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增值税	554,215,729.46	420,704,384.25
营业税	8,426,025.86	9,468,083.81
企业所得税	113,354,846.75	666,866,724.20

个人所得税	81,644,411.85	13,436,264.80
城市维护建设税	29,173,534.93	20,423,690.12
房产税	5,497,125.96	6,820,855.69
其他税种	24,395,814.56	16,152,667.40
合 计	816,707,489.37	1,153,872,670.27

27. 应付利息

项 目	2011年6月30日余额	2010年12月31日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84,242,588.58	94,281,397.41
企业债券利息	792,130,137.04	293,066,027.42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6,797,250.00	12,863,125.00
合 计	893,169,975.62	400,210,549.83

期末应付利息增加较大，主要系公司债及三峡债利息按年支付所致。

28. 其他应付款

(1) 本报告期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详见本附注六（三）。

(2)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明细列示如下：

项 目	2011年6月30日余额	性质或内容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	459,136,400.97	公共成本、工程款、代收水费等
大坝加固基金	103,334,911.98	葛洲坝大坝加固准备金
葛洲坝库区基金	33,151,628.80	葛洲坝库区基金
水资源费	30,264,000.00	水资源费
合 计	625,886,941.75	

(3)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的明细如下：

项 目	2011年6月30日余额	性质或内容	未偿还的原因
大坝加固基金	103,334,911.98	葛洲坝大坝加固准备金	—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	74,349,267.05	代收水费等	—
合 计	177,684,179.03		

2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明细如下：

项 目	2011年6月30日余额	2010年12月31日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8,688,775,060.64	28,704,856,695.73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999,237,940.89	1,998,176,920.07
合 计	30,688,013,001.53	30,703,033,615.80

(2)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A、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明细如下：

项 目	2011 年 6 月 30 日余额	201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信用借款	28,688,775,060.64	28,704,856,695.73
合 计	28,688,775,060.64	28,704,856,695.73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中无逾期借款。

B、金额前五名的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年利率	2011 年 6 月 30 日账面余额		2010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	
					外币金额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人民币金额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	2009/9/28	2011/9/28	人民币	4.86%	—	20,000,000,000.00	—	20,000,000,000.00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	2009/9/28	2011/9/28	人民币	4.86%	—	4,000,000,000.00	—	4,000,000,000.00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	2010/3/30	2011/9/28	人民币	4.86%	—	4,000,000,000.00	—	4,000,000,000.00
国家开发银行	1997/10/28	2011/11/21	美元	Libor+0.675%	32,890,447.36	212,853,819.13	32,890,447.36	217,823,565.73
国家开发银行	1997/9/23	2011/10/18	美元	Libor+0.70%	16,401,842.54	106,146,164.18	16,401,842.54	108,624,482.59
合 计						28,318,999,983.31		28,326,448,048.32

(3)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2010 年 12 月 31 日应付利息	本期应计利息	本期已付利息	期末应付利息	期末账面余额
01 三峡债	2,000,000,000.00	2001/11/8	10 年	2,000,000,000.00	12,575,342.47	—	—	54,726,027.40	1,999,237,940.89
合计	2,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12,575,342.47	—	—	54,726,027.40	1,999,237,940.89

30.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明细列示如下：

借款类别	2011 年 6 月 30 日余额	201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信用借款	11,972,785,402.47	12,371,274,674.42
合 计	11,972,785,402.47	12,371,274,674.42

期末余额中三峡集团委托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委托贷款 100 亿元，详见本附注六（三）。

(2) 金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年利率	2011 年 6 月 30 日余额		201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外币金额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人民币金额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	2010/3/5	2015/3/5	人民币	5.1264%	—	7,000,000,000.00	—	7,000,000,000.00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	2010/5/13	2015/3/5	人民	5.1264%	—	3,000,000,000.00	—	3,000,000,000.00

			币					
国家开发银行	1997/9/23	2017/8/22	美元	Libor+0.5%	52,421,699.50	339,252,270.48	62,906,039.40	416,607,827.13
国家开发银行	1997/10/28	2017/10/18	美元	本金 7.2%/利息 7.35%	43,811,200.60	283,528,565.80	52,972,575.22	350,821,473.91
中国银行	1999/9/14	2016/7/31	美元	Libor+0.35%	31,169,034.53	201,713,523.86	38,961,293.17	258,028,956.28
合计						10,824,494,360.14		11,025,458,257.32

31. 应付债券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2010年12月31日应付利息	本期应计利息	本期已付利息	2011年6月30日应付利息	2011年6月30日账面余额
2007年第一期公司债	4,000,000,000.00	2007/9/24	10年	4,000,000,000.00	58,043,835.62	—	—	164,164,383.59	3,968,497,583.32
2009年第一期公司债	3,500,000,000.00	2009/7/30	10年	3,500,000,000.00	71,045,205.49	—	—	154,007,671.25	3,467,537,123.29
01 三峡债	3,000,000,000.00	2001/11/8	15年	3,000,000,000.00	23,123,835.62	—	—	100,631,506.85	2,988,530,172.70
02 三峡债	5,000,000,000.00	2002/9/21	20年	5,000,000,000.00	67,161,643.84	—	—	185,183,561.66	4,970,080,947.38
03 三峡债	3,000,000,000.00	2003/8/1	30年	3,000,000,000.00	61,116,164.38	—	—	133,416,986.29	2,976,354,075.57
合计	18,500,000,000.00			18,500,000,000.00	280,490,684.95	—	—	737,404,109.64	18,370,999,902.26

32. 股本

(1) 本期股本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201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减					2011年6月30日	
	股数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数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 国家持股	9,135,930,334	55.37	—	—	—	—	—	9,135,930,334	55.37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9,135,930,334	55.37	—	—	—	—	—	9,135,930,334	55.37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 人民币普通股	7,364,069,666	44.63	—	—	—	—	—	7,364,069,666	44.63
无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7,364,069,666	44.63	—	—	—	—	—	7,364,069,666	44.63

股份类别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 增 减					2011 年 6 月 30 日	
	股数	比例(%)	发行新 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数	比例(%)
股份总数	16,500,000,000	100.00	—	—	—	—	—	16,500,000,000	100.00

33. 资本公积

本期资本公积变动情况如下：

项 目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1 年 6 月 30 日账 面余额
股本溢价	28,230,490,356.26	—	—	28,230,490,356.26
其他资本公积	3,781,259,810.99	—	716,002,316.31	3,065,257,494.68
合 计	32,011,750,167.25	—	716,002,316.31	31,295,747,850.94

(1) 公司期末资本公积变化较大主要系本期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2) 公司其他资本公积期末账面余额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金额为 4,435,173,426.03 元，相应递延所得税影响金额为 1,113,811,475.70 元。

34. 盈余公积

本期盈余公积变动情况如下：

项 目	2010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1 年 6 月 30 日账面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886,350,316.45	—	—	3,886,350,316.45
任意盈余公积	2,221,580,074.31	—	—	2,221,580,074.31
其他	1,140,860.78	—	—	1,140,860.78
合 计	6,109,071,251.54	—	—	6,109,071,251.54

35. 未分配利润

未分配利润增减变动情况如下：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11,539,490,118.67	8,479,561,133.92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数（调减“-”）	—	—
本年年初未分配利润	11,539,490,118.67	8,479,561,133.9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686,003,169.47	1,981,645,760.3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4,220,535,000.00	3,541,891,981.09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影响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10,004,958,288.14	6,919,314,913.18

根据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 201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派发现金股利总额

4,220,535,000.00 元。

36.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明细如下：

项 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营业收入	8,336,440,821.94	7,896,540,740.01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8,334,185,568.68	7,893,891,754.21
其他业务收入	2,255,253.26	2,648,985.80
营业成本	3,957,967,477.30	3,850,149,689.70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3,957,217,091.92	3,849,279,975.41
其他业务成本	750,385.38	869,714.29

(2) 主营业务按行业类别列示如下：

行业名称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电力行业	8,121,661,271.89	3,794,068,769.74	7,689,902,452.98	3,695,777,271.77
其他行业	212,524,296.79	163,148,322.18	203,989,301.23	153,502,703.64
合 计	8,334,185,568.68	3,957,217,091.92	7,893,891,754.21	3,849,279,975.41

(3) 主营业务按产品类别分项列示如下：

产品名称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电力	8,121,661,271.89	3,794,068,769.74	7,689,902,452.98	3,695,777,271.77
其他	212,524,296.79	163,148,322.18	203,989,301.23	153,502,703.64
合 计	8,334,185,568.68	3,957,217,091.92	7,893,891,754.21	3,849,279,975.41

(4) 公司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2011 年 1-6 月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国家电网公司	5,680,737,414.84	68.14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1,285,911,323.27	15.43
华中电网有限公司	1,079,082,394.20	12.94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	174,609,400.95	2.09
湖北省电力公司	65,830,776.41	0.79
合 计	8,286,171,309.67	99.39

37. 营业税金及附加

税 种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计缴标准*
营业税	12,434,102.48	9,800,394.52	—
城市维护建设税	72,393,146.37	68,914,533.74	—
教育费附加	41,204,822.05	39,182,341.62	—
地方教育费附加	7,602,711.78	5,592,221.93	—

其他	739,039.94	325,533.29	—
合计	134,373,822.62	123,815,025.10	

注*：计缴标准详见附注三（一）。

38. 销售费用

项目	2011年1-6月	2010年1-6月
职工薪酬	2,831,006.68	2,614,654.04
差旅费	629,238.22	577,640.80
其他	1,438,061.93	1,551,979.82
合计	4,898,306.83	4,744,274.66

39. 管理费用

项目	2011年1-6月	2010年1-6月
修理费	42,100,754.02	68,507,513.95
折旧费	8,353,725.55	8,857,562.48
职工薪酬	48,344,685.27	39,892,311.15
研发支出	1,387,565.49	1,169,792.34
差旅费	5,148,577.18	4,799,982.21
税金支出	13,460,182.73	12,748,664.65
财产保险费	16,704,053.52	16,028,772.55
聘请中介机构费	1,716,407.00	3,626,419.50
无形资产摊销	2,626,454.13	2,638,206.37
枢纽专用支出	13,635,274.69	15,151,305.60
其他费用	31,039,637.93	31,541,338.86
合计	184,517,317.51	204,961,869.66

40. 财务费用

项目	2011年1-6月	2010年1-6月
利息支出	1,964,144,474.47	2,224,382,205.37
减：利息收入	12,702,878.36	9,828,663.44
汇兑损益	-66,175,206.25	-18,896,184.30
手续费及其他	53,460,940.00	33,609,197.22
合计	1,938,727,329.86	2,229,266,554.85

4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2011年1-6月	2010年1-6月
交易性金融资产	-31,600.00	-75,058.11
合计	-31,600.00	-75,058.11

42.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按来源列示如下: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875,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84,490,071.77	266,806,537.1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83,000.00	83,000.00
持有持有至到期投资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	—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216,707,118.80	228,288,815.7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196,676.86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4,074,399.45	187,688.22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269,358,662.43	842,124.25
其他投资收益	17,602,845.15	703,750.00
合计	702,316,097.60	497,983,592.19

本期投资收益较上期变化较大主要系本期出售部分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H 股股票、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取得投资收益共计 2.69 亿元所致。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中国电力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	875,000.00	—
合计	—	875,000.00	—

(3)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46,794,336.42	32,462,534.79	—
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9,693,174.79	33,991,271.95	—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5,392,300.36	156,954,126.06	—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17,318,619.82	17,564,691.92	—
湖北清能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6,102,650.59	149,663.89	—
中诚信财务顾问有限公司	-403,271.46	197,165.66	—
大冶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2,175,920.02	26,578,836.02	—
建银国际医疗保健投资管理(天津)有限公司	14,450,782.80	2,618,828.09	—
建银国际医疗产业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4,626,329.95	-3,710,581.22	—
其他	-202,810.44	—	—
合计	184,490,071.77	266,806,537.16	

43.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11年1-6月	2010年1-6月
坏账损失	3,758,474.49	4,293,725.95
合 计	3,758,474.49	4,293,725.95

44.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11年1-6月	2010年1-6月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3,279,725.81	856,447.67	3,279,725.8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3,279,725.81	856,447.67	3,279,725.81
政府补助*	635,285,940.86	516,417,631.84	16,000.00
其他利得	107,908.49	124,892.73	107,908.49
合 计	638,673,575.16	517,398,972.24	3,403,634.30

政府补助明细列示如下：

项 目	2011年1-6月	2010年1-6月	备注
电力销售增值税返还	635,269,940.86	516,417,631.84	*
老旧汽车报废更新补贴	16,000.00	—	
合 计	635,285,940.86	516,417,631.84	

注*：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68号文件批复，自2003年1月1日起，葛洲坝电站对外销售电力产品按应税收入的17%计算缴纳，税收负担超过8%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24号文件批复，自发电之日起，三峡电站对外销售电力产品按应税收入的17%计算缴纳，税收负担超过8%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公司在实际收到税务机关返还款项后计入营业外收入。

45.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11年1-6月	2010年1-6月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97,925.78	41,775.80	197,925.7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97,925.78	41,775.80	197,925.78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	—	—
对外捐赠	60,000.00	5,747,412.00	60,000.00
中华鲟研究经费	—	1,125,000.00	—
其他支出	12,100.17	444,895.13	12,100.17
合 计	270,025.95	7,359,082.93	270,025.95

46.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2011年1-6月	2010年1-6月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690,817,585.91	528,920,937.16

递延所得税调整	75,718,128.53	-23,351,359.31
合计	766,535,714.44	505,569,577.85

47.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本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0]2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号”）要求计算的每股收益如下：

（1）计算结果

报告期利润	2011年1-6月		2010年1-6月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I）	0.1628	0.1628	0.1201	0.12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II）	0.1491	0.1491	0.1203	0.1203

（2）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目	序号	2011年1-6月	2010年1-6月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	2,686,003,169.47	1,981,645,760.35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2	226,663,057.08	-3,470,254.4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2	2,459,340,112.39	1,985,116,014.78
年初股份总数	4	16,500,000,000	11,000,000,000
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的股份数	5		5,500,000,000
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的股份数	6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7		
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的股份数	8		
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9		
报告期缩股数	10		
报告期月份数	11	6	6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I）	$12=4+5+6 \times 7 \div 11-8 \times 9 \div 11-10$	16,500,000,000	16,500,000,000
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而调整的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II）	13	16,500,000,000	16,500,000,000
基本每股收益（I）	14=1÷12	0.1628	0.1201
基本每股收益（II）	15=3÷13	0.1491	0.1203

项目	序号	2011年1-6月	2010年1-6月
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及其他影响因素	16		
所得税率	17	25%	25%
转换费用	18		
可转换公司债券、认股权证、股份期权等转换或行权而增加的股份数	19		
稀释每股收益（I）	$20 = [1 + (16 - 18) \times (100\% - 17)] \div (12 + 19)$	0.1628	0.1201
稀释每股收益（II）	$21 = [3 + (16 - 18) \times (100\% - 17)] \div (13 + 19)$	0.1491	0.1203

a/基本每股收益

$$\text{基本每股收益} = P0 \div S$$

$$S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b/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 $P1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48. 其他综合收益

项 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损失）金额	-656,219,986.43	-647,687,757.50
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159,036,877.48	-161,921,939.35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198,145,681.41	30,337.72
小 计	-695,328,790.36	-485,796,155.87
2.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20,673,525.95	-168,005,630.60
减：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	—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	—
小 计	-20,673,525.95	-168,005,630.60
3. 其他		
减：由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	—
前期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	—
小 计	—	—
合 计	-716,002,316.31	-653,801,786.47

49.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利息收入	13,085,186.69	9,828,663.44
其他往来款	98,549,165.76	22,016,917.89
其他	4,807,723.82	188,032.73
合 计	116,442,076.27	32,033,614.06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其他往来款	171,702,885.96	44,548,350.21
管理费用支出	73,186,777.12	94,806,592.20
营业费用支出	2,022,545.56	2,107,641.32
手续费支出	70,080.18	80,904.45
捐赠支出	60,000.00	5,747,412.00
其他	12,100.17	1,696,656.31
合 计	247,054,388.99	148,987,556.49

(3)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其他	310,168.48	—
合 计	310,168.48	—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短期融资券发行手续费	15,126,324.61	33,335,000.00
其他	1,330,771.8	—
合计	16,457,096.41	33,335,000.00

50.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采用间接法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补充资料	2011年1-6月	2010年1-6月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686,350,425.70	1,981,688,445.63
加：资产减值准备	3,758,474.49	4,293,725.9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898,941,051.85	2,874,702,585.61
无形资产摊销	2,690,884.44	2,641,073.0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5,000.00	15,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081,800.03	-814,671.8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1,600.00	75,058.11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951,360,128.04	2,257,909,938.1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02,316,097.6	-497,983,592.1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5,718,128.53	-23,302,044.7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49,314.5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7,094,308.24	-15,420,516.1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29,080,476.35	-1,814,888,580.2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81,722,910.78	-524,262,360.92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45,570,100.05	4,244,604,745.74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895,805,075.58	1,989,907,334.28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1,900,554,737.06	2,114,161,995.1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49,661.48	-124,254,660.83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 目	2011年1-6月	2010年1-6月
一、现金	1,895,805,075.58	1,989,907,334.28
其中：库存现金	7,984.72	17,515.7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858,704,790.07	1,969,173,882.2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7,092,300.79	20,715,936.32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
存放同业款项	—	—
拆放同业款项	—	—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95,805,075.58	1,989,907,334.28
四、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六、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关联方关系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组织机构代码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	国有企业(全民所有制企业)	北京市	曹广晶	大型水电开发与运营	13,745,812.10	100015058	71.94	71.94

公司最终控制方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情况详见本附注四、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之(一)。

3、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情况

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情况详见本附注五、12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

4、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长江三峡技术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710923256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中华鲟研究所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242000001351
长江三峡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74767768-5
长江三峡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74176855-1
长江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78723017-5
响水长江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68052726-X
慈溪长江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79007516-1
长江三峡能事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75514281-6
三峡发展(马来西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83512619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宜昌三峡工程多能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17916826-7
内蒙古呼和浩特抽水蓄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76787590-2
中国三峡新能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10000376X
国水集团化德风电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797182808

(二) 关联方交易

1. 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2011年1-6月		2010年1-6月		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长江三峡技术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零星服务项目、沐若项目管理系统服务	68.03	1.00	199.64	3.81	协议价
内蒙古呼和浩特抽水蓄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代理服务、技术服务	304.39	8.68	155.52	5.56	协议价
中国三峡新能源公司	代理服务	100.00	3.40	—	—	协议价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	售电	269.93	0.03	357.04	0.05	协议价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	油	67.07	6.24	54.53	10.91	国家定价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	工程劳务、托管、仓储、物业管理、代理、技术服务	16,837.34	58.11	14,901.64	61.90	协议价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	炸药	286.60	44.81	503.44	56.93	协议价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	售水	—	—	55.45	5.70	协议价
国水集团化德风电有限公司	代理服务	—	—	315.07	11.26	协议价

2. 购买商品或接受劳务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2011年1-6月		2010年1-6月		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长江三峡能达电气有限公司	技改劳务	—	—	67.11	1.89	协议价
长江三峡能事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技改劳务	527.16	11.21	91.50	2.58	协议价
长江三峡能事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公共发电成本	27.62	0.65	—	—	协议价
长江三峡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住宿、托管、差旅	105.78	6.25	86.71	5.15	协议价
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委托代理、手续费	3.89	100.00	90.00	100.00	协议价
长江三峡技术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大修劳务	7.70	1.77	34.68	0.38	协议价

3. 关联租赁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金额	租赁金额确定依据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土地	2007.1.1	2026.12.31	403.78	协议价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土地	2009.9.28	2029.9.28	2,609.94	协议价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	—	—	56.32	协议价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	三峡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	—	—	27.68	协议价

4. 向关联方支付研究经费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2011年1-6月		2010年1-6月		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中华鲟研究所	研究经费	—	—	112.50	100.00	协议价

5. 取得贷款

本期期初三峡集团委托贷款余额 468 亿元，本期新增 55 亿元，本期期末三峡集团委托贷款余额 523 亿元，其中三峡集团委托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向本公司发放短期贷款 30 亿元于 2011 年 5 月到期并得到展期，展期至 2012 年 5 月 20 日归还。

公司本期向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借入短期借款 18.1 亿元，本期归还 18 亿元，期末余额 0.1 亿元。

6. 委托贷款

本期公司全资子公司长电创投分别委托三峡财务公司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向湖北能源集团清能置业有限公司发放 2 期共计 7 亿元委托贷款，担保方式为股权质押担保，贷款期限分别为 12 个月和 3 个月，期末余额 3.7 亿元，贷款利率在同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基础上上浮 5%。

7. 存款

公司在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开立存款账户，进行日常收支活动。2011 年 1-6 月存入款项 6,471,699.93 万元，支出款项 6,450,108.50 万元。

8. 向关联方收取利息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2011年1-6月		2010年1-6月		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利息收入	1,112.62	87.70	770.15	78.36	*1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	三峡债利息收入	8.30	100.00	91.30	100.00	
湖北能源集团清能置业有限公司	委托贷款利息	1,033.08	56.96	—	—	*2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贷款利息	—	—	75.00	100.00	*2

注*1：按中国人民银行总行公布的同期银行存款利率结算。

注*2：以中国人民银行总行公布的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为基准。

9. 向关联方支付利息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2011年1-6月		2010年1-6月		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	贷款利息	106,910.34	72.96	89,118.02	40.06	*1
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贷款利息	363.41	0.25	3,110.67	1.40	*1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	延期支付利息	—	—	26,931.30	12.11	*2

注*1：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人民币贷款利率为基准。

注*2：以重大资产重组交割日(2009.9.28)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为基准。

10. 向关联方支付担保费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2011年1-6月		2010年1-6月		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	担保费	386.79	100.00	580.19	100.00	协议价

11. 关联方提供担保

根据三峡集团于 2009 年 6 月 30 日出具的《担保函》，及其与公司于 2009 年 8 月签订的《担保协议》，三峡集团将为总计金额为 160 亿元的三峡债的本金及应付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和其他应支付的费用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如公司未按三峡债各期债券原发行条款的规定兑付债券本息，三峡集团承担连带责任保证，无条件地代为偿还公司所有应付债券本息及费用。本期期初担保余额为 130 亿元，本期无增减变动，期末担保余额为 130 亿元；

根据 200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批准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核准，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发行 2009 年第一期公司债券，发行总额 350,000 万元，按面值发行，债券期限为 10 年，票面利率在债券存续期内固定不变，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债券到期日为 2019 年 7 月 30 日。三峡集团为本期公司债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12. 三峡枢纽公共成本分摊

三峡枢纽本期发生公共成本 17,976.70 万元，按 25:75 的比例在三峡集团及公司之间分

摊，其中：三峡集团承担 4,494.17 万元，本公司承担 13,482.53 万元。

(三) 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

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项目名称	2011 年 6 月 30 日账面余额		2010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	工程款、劳务、仓储、燃油款	173,951,868.39	2,189,461.93	69,913,721.60	1,994,802.75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	炸药	658,042.74	1,974.13	—	—
长江三峡技术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燃油款	52,807.64	158.42	8,201.02	24.60
长江三峡能事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水电费	45,062.74	135.19	190,469.73	571.41
三峡发展(马来西亚)有限公司	项目款	702,476.69	2,107.43	22,152.99	66.46
中国三峡新能源公司	招标代理款	1,000,000.00	3,000.00	—	—
长江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款	95,607.99	286.82	—	—
内蒙古呼和浩特抽水蓄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招标代理款	1,842,305.96	5,526.92	—	—
长江三峡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费	60,000.00	180.00	—	—
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物业管理	180,000.00	540.00	—	—
	其他应收款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	保证金等	11,355,892.58	1,109,405.04	11,225,903.78	1,078,200.45
长江三峡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金、运输费	9,750.00	29.25	9,750.00	29.25
长江三峡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金	27,730.00	83.19	27,730.00	83.19
长江三峡技术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款	32,700.00	1,635.00	—	—
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水电费、保证金等	192,608.35	577.83	20,398.62	61.20
中诚信财务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经费	1,000,000.00	50,000.00	1,000,000.00	50,000.00
	预付款项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	土地租金、担保费、房屋尾款	26,287,308.35	—	1,229,290.20	—
	应收利息				
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存款利息	—	—	382,308.33	—
	应收股利				
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股利	45,418,560.00	—	—	—
	其他流动资产				

关联方名称	项目名称	2011年6月30日账面余额		2010年12月31日账面余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湖北能源集团清能置业有限公司	委托贷款	370,000,000.00	—	—	—

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项目名称	2011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201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应付票据		
长江三峡能事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材料款	—	374,674.50
	应付账款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	水费、代垫款等	40,374,431.03	9,757,277.80
长江三峡能事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材料保证金	1,513,289.69	—
长江三峡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运费款	325,000.00	—
	其他应付款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	公共成本、库区基金、库区维护费、延期支付款等	459,136,400.97	260,297,905.82
长江三峡能事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保证金	131,993.60	567,388.60
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委托代理费	—	1,800,000.00
长江三峡技术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保证金	374,033.54	274,033.54
长江三峡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代付保险费	2,600.00	2,600.00
长江三峡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用水保证金、住宿会议费	7,500.00	4,500.00
	预收款项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	工程款、项目款、代理费等	6,238,711.47	16,169,447.79
	应付利息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	委托贷款利息	68,837,250.00	70,107,125.00
	短期借款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	委托贷款	14,300,000,000.00	8,800,000,000.00
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借款	10,000,000.00	—
	长期借款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	委托贷款	10,000,000,000.00	10,000,000,000.00
	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	委托贷款	28,000,000,000.00	28,000,000,000.00

银行存款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项目名称	2011年6月30日账面余额		2010年12月31日账面余额	
		账面金额	比例(%)	账面金额	比例(%)
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存款	1,287,618,341.51	68.42	1,081,704,091.95	57.06

七、或有事项

公司改制前担保事项：

(1) 1991 年 1 月 21 日，宜昌钢琴厂由中国建设银行湖北分行担保取得中国进出口银行贷款 500 万美元，1990 年 11 月 9 日，原葛洲坝水力发电厂（公司改制前，以下简称“电厂”）向中国建设银行湖北分行提供不可撤消反担保，并由宜昌市财政局出具反担保承诺函，承诺电厂因履行反担保而造成的经济损失，概由宜昌市财政局负责承受。

现宜昌钢琴厂尚未偿付上述贷款本金及利息。如果中国建设银行湖北分行要求公司履行反担保义务，公司将会承担由反担保责任引起的本息费用。

(2) 1992 年 10 月由电厂提供担保，宜昌市煤气公司对外发行企业债券人民币 1300 万元，电厂对其全部本金、利息及相关费用承担连带责任。该企业债券 1996 年 1 月到期，煤气公司未能按期偿付有关债券。

(3) 1995 年 6 月，电厂为宜昌市东山房地产开发公司获得的人民币 200 万元银行借款提供担保。

三峡集团承诺，若公司因上述担保被要求承担担保责任，在公司实际承担该等责任之后，三峡集团或三峡集团下属资产公司将补偿公司因此而受到的损失。

公司改制后担保事项：

(1) 公司于 2007 年 6 月与上海华东电力发展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受让上海华东电力发展公司持有的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协议约定，对原由上海华东电力发展公司母公司华东电网有限公司承担的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进出口银行借款 33,084,942.12 欧元的担保责任，自交割日起，公司承担上述借款金额 52.85% 部分的担保责任，即公司承担 17,485,391.91 欧元借款的担保责任。在上述担保责任转移相关手续完成之前，若因债权银行追索而导致华东电网有限公司需要承担任何法律责任，公司及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均负有直接代为承担的连带义务；如果华东电网有限公司先行承担了该等法律责任，公司及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应给予华东电网有限公司全额补偿。截至报告日止，上述担保责任转移手续尚未办理完毕。

除上述或有事项外，截止 2011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八、重大承诺事项

1. 公司于 2011 年 6 月 30 日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财务报表上确认的资产采购等资本性支出和收益性支出承诺为人民币 11,270.44 万元。

2. 公司于 2007 年 12 月与三峡集团签订土地使用权租赁合同，租赁期限自 2007 年 1 月 1 日起 20 年，年租金 694.92 万元，每满三年，经双方商定可对租金进行调整。

3. 公司于2009年9月与三峡集团签订土地使用权租赁合同，租赁期限自2009年9月28日起20年，年租金5,219.88万元，每满三年，经双方商定可对租金进行调整。

4. 2006年10月9日，公司受让广州控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230,398,284股。公司承诺在完成过户之日（2006年10月17日）起五年内，不通过二级市场、协议或其他方式转让所持有的上述股份。

5. 三峡集团和公司在《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中的相关约定及承诺：

(1) 为充分发挥地下电站的效益，避免同业竞争，三峡集团同意在地下电站首批机组投产发电前，将地下电站出售给公司，公司承诺购买地下电站。

(2) 三峡集团和公司约定在相关交易条件具备时，三峡集团将其持有的长江三峡技术经济发展有限公司股权出售给公司，公司承诺购买前述股权。

6. 根据湖北三环股份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湖北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与湖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本公司、中国国电集团公司共同签署的《关于业绩补偿的协议》，湖北三环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置入资产2010-2012年未实现盈利预测数额时，就实际净利润与盈利预测数额的差额款，湖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本公司、中国国电集团公司将按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前持有湖北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比例向湖北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补足。公司承诺自湖北三环股份有限公司完成向公司发行股票（2010年10月23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公司认购的湖北三环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

除上述承诺事项外，截止2011年6月30日，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 资产负债表日后股票和债券的发行

2011年7月11日，公司完成2011年第二期短期融资券的发行，发行额为40亿元人民币，期限为183天，单位面值100元人民币，发行利率为4.85%。

除存在上述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外，截止财务报告日，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其他重要事项

(一) 资产产权

公司收购三峡工程发电资产中的房屋及建筑物、辅助生产专业化公司的部分房屋及建筑

物尚未办理房产证，三峡集团已出具承诺：对 2009 年重大资产重组中转让给公司的资产中尚未取得权属证书的房屋及建筑物，在符合国家政策法规要求并具备办证条件的情况下，及时协助公司及辅助生产专业化公司对上述房屋及建筑物办理以公司及辅助生产专业化公司为权利人的产权登记手续。如公司及辅助生产专业化公司因上述房屋及建筑物未办理产权登记手续而遭受任何损失，由三峡集团予以补偿。

(二)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项 目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2011 年 6 月 30 日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	7,229,399,699.26	-31,600.00	4,435,173,426.03	—	6,575,294,905.05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1,739,200.00	-31,600.00	—	—	1,707,600.00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227,660,499.26	—	4,435,173,426.03	—	6,573,587,305.05

(三) 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

项 目	2010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2011 年 6 月 30 日账面余额
金融资产	6,346,150,847.01	—	4,189,450,062.08	—	5,712,629,666.90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346,150,847.01	—	4,189,450,062.08	—	5,712,629,666.90
金融负债	3,076,131,370.15	—	—	—	2,661,560,463.11
1.借款	3,076,131,370.15	—	—	—	2,661,560,463.11

(四) 其他

2010 年 9 月 27 日，公司与俄罗斯 EuroSibEnergO 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EuroSibEnergO）签订了合作框架协议。在此基础上，2010 年 11 月 25 日，公司与 EuroSibEnergO 签订了《配售协议》和《关于共同开发俄罗斯发电项目并向中国及俄罗斯送电的合作协议》（以下简称项目合作协议）。公司（或全资子公司）拟作为基石投资者，投资 1.68 亿美元认购 EuroSibEnergO 在香港首次公开发行（IPO）的股票。公司已经完成投资 EuroSibEnergO 所需政府相关部门的审批程序。

十一、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a、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如下：

类 别	2011 年 6 月 30 日账面余额				净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	—	—	—	—	—

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500,747,955.48	100.00	7,502,243.87	0.30	2,493,245,711.6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2,500,747,955.48	100.00	7,502,243.87	0.30	2,493,245,711.61
类别	2010年12月31日账面余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79,468,504.47	100.00	3,838,405.51	0.30	1,275,630,098.9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1,279,468,504.47	100.00	3,838,405.51	0.30	1,275,630,098.96

期末应收账款增加较大主要系汛期发电量较高，收入较多，且未到结算期所致。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结构	2011年6月30日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2,500,747,955.48	100.00	7,502,243.87	2,493,245,711.61
合计	2,500,747,955.48	100.00	7,502,243.87	2,493,245,711.61
账龄结构	2010年12月31日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1,279,468,504.47	100.00	3,838,405.51	1,275,630,098.96
合计	1,279,468,504.47	100.00	3,838,405.51	1,275,630,098.96

(2) 期末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1年6月30日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国家电网公司	非关联方	1,766,488,341.51	1年以内	70.64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400,772,401.51	1年以内	16.03
华中电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13,379,809.07	1年以内	12.53
国家电网湖北省电力公司	非关联方	17,556,892.35	1年以内	0.70
长江三峡实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2,361,953.88	1年以内	0.09
合计		2,500,559,398.32		99.99

(3)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持有本公司5% (含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情况及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详见本附注六(三)。

b、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列示如下：

类别	2011 年 6 月 30 日账面余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53,667,173.55	100.00	613,469.06	0.40	153,053,704.4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153,667,173.55	100.00	613,469.06	0.40	153,053,704.49
类别	2010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52,463.07	100.00	130,882.44	6.38	1,921,580.6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2,052,463.07	100.00	130,882.44	6.38	1,921,580.63

期末其他应收款增加较大主要系新增成都基地建设项目款 1.47 亿元所致。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结构	2011 年 6 月 30 日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151,994,184.46	98.91	455,982.55	151,538,201.91
1—2 年	1,595,265.87	1.04	79,763.29	1,515,502.58
5 年以上	77,723.22	0.05	77,723.22	—
合计	153,667,173.55	100.00	613,469.06	153,053,704.49
账龄结构	2010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969,739.85	47.24	2,909.22	966,830.63
1—2 年	1,005,000.00	48.97	50,250.00	954,750.00
5 年以上	77,723.22	3.79	77,723.22	—
合计	2,052,463.07	100.00	130,882.44	1,921,580.63

(2) 期末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单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内容	与本公司关系	2011 年 6 月 30 日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成都人居置业有限公司	成都基地建设项目款	非关联方	147,467,176.00	1 年以内	95.97
中诚信财务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经费	联营企业	1,000,000.00	1-2 年以内	0.65
宜昌市地方税务局三峡分局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非关联方	901,813.00	1 年以内	0.59

北京金融街商会	上市公司协会启动经费	非关联方	500,000.00	1-2年以内	0.33
成都市武侯区青蓝数码经营部	项目经费	非关联方	88,800.00	1年以内	0.06
合计			149,957,789.00		97.60

(3)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情况及其他应收款中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详见本附注六 (三)。

c、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分项列示如下：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2010年12月31日账面余额	本期增减额(减少以“-”号填列)	2011年6月30日账面余额
一、联营企业					
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权益法	425,680,000.00	643,859,751.25	-652,733.59	643,207,017.66
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权益法	1,016,597,520.13	1,153,539,728.78	-28,078,376.77	1,125,461,352.01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权益法	2,172,979,798.51	2,996,401,440.24	-59,749,203.33	2,936,652,236.91
湖北清能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权益法	1,346,195,000.00	854,808,365.82	-26,102,650.59	828,705,715.23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权益法	723,176,644.50	595,459,407.96	11,972,324.60	607,431,732.56
二、其他投资					
中国电力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8,750,000.00	8,750,000.00	—	8,750,000.00
其他	成本法	1,413,717.00	1,413,717.00	—	1,413,717.00
三、子公司					
北京长电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成本法	1,500,000,000.00	1,500,000,000.00	—	1,500,000,000.00
长江三峡实业有限公司	成本法	217,795,811.03	173,659,919.93	—	173,659,919.93
长江三峡设备物资有限公司	成本法	75,971,225.19	76,300,881.47	—	76,300,881.47
长江三峡水电工程有限公司	成本法	161,596,309.12	135,310,797.72	—	135,310,797.72
三峡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81,044,726.07	65,831,440.28	—	65,831,440.28
三峡高科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6,625,856.18	6,134,350.43	—	6,134,350.43
中国长电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成本法	337,056,963.77	—	337,056,963.77	337,056,963.77
合计		8,074,883,571.50	8,211,469,800.88	234,446,324.09	8,445,916,124.97
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减值准备金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本期现金红利
一、联营企业					
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1.50	21.50	—	—	44,225,500.00
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1.189	11.189	—	—	46,079,656.80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6.76	36.76	—	—	155,058,363.47
湖北清能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43.19	43.19	—	—	—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9.50	9.50	—	—	10,168,578.10
二、其他投资					
中国电力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0.18	0.18	—	—	—
其他*			—	—	—
三、子公司					
北京长电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	—	—
长江三峡实业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	—	—
长江三峡设备物资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	—	—

长江三峡水电工程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	—	—
三峡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95.00	95.00	—	—	—
三峡高科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90.00	90.00	—	—	—
中国长电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	—	—
合计			—	—	255,532,098.37

注*：其他投资中长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系根据公司与广东粤财信托投资有限公司签订股权储备和财产信托合同，公司将所持有的长江证券股权的 5% 进行信托管理，待长江证券股权激励方案批准实施后，受托人广东粤财须将信托财产转让给股权激励对象或股权激励对象指定的主体，转股价格为每股 1.18 元。该信托合同期限为 2 年，自信托成立之日 2007 年 2 月 8 日起计算。信托期满，如长江证券未能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则受托人广东粤财须将信托财产以信托期满时的现状（含现金分红和红股等），按受益比例分配给受益人。信托期间信托财产的全部损益均由委托人享有或承担。

2008 年 3 月 20 日，公司与广东粤财信托投资有限公司签订补充协议，将信托期限由 2 年变更为 5 年。

d、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明细如下：

项 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营业收入	8,122,258,566.43	7,695,906,783.96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8,121,983,604.98	7,695,243,267.91
其他业务收入	274,961.45	663,516.05
营业成本	3,807,018,675.16	3,708,614,937.25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3,806,908,460.16	3,708,387,198.75
其他业务成本	110,215.00	227,738.50

(2) 主营业务按行业类别列示如下：

行业名称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电力行业	8,121,983,604.98	3,806,908,460.16	7,695,243,267.91	3,708,387,198.75
合 计	8,121,983,604.98	3,806,908,460.16	7,695,243,267.91	3,708,387,198.75

(3) 主营业务按产品类别分项列示如下：

产品名称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电力	8,121,983,604.98	3,806,908,460.16	7,695,243,267.91	3,708,387,198.75
合 计	8,121,983,604.98	3,806,908,460.16	7,695,243,267.91	3,708,387,198.75

(4) 公司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2011 年 1-6 月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国家电网公司	5,680,737,414.84	69.94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1,285,911,323.27	15.83

华中电网有限公司	1,079,082,394.20	13.29
湖北省电力公司	65,830,776.41	0.81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	2,699,282.78	0.03
合计	8,114,261,191.50	99.90

e、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按来源列示如下：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4,883,300.00	875,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51,866,581.75	240,269,558.9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	—
持有持有至到期投资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	—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216,707,118.80	227,458,815.7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192,529.66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4,074,399.45	187,688.22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269,358,662.43	—
其他投资收益	13,349,833.32	—
合计	680,239,895.75	468,983,592.56

本期投资收益较上期增加较大主要系本期出售部分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H 股股票、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取得投资收益 2.69 亿元所致。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中国电力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	875,000.00	—
长江三峡水电工程有限公司	14,883,300.00	—	—
合计	14,883,300.00	875,000.00	

(3)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45,565,137.37	31,609,805.16	—
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9,693,174.79	33,991,271.95	—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5,392,300.36	156,954,126.06	—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17,318,619.82	17,564,691.92	—
湖北清能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6,102,650.59	149,663.89	—
合计	151,866,581.75	240,269,558.98	

f、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642,131,886.75	1,931,340,004.56
加: 资产减值准备	4,146,424.98	4,675,028.6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890,047,991.26	2,865,599,336.94
无形资产摊销	2,608,588.17	2,627,136.4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082,872.00	-835,564.3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197,258.11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951,513,702.42	2,257,909,938.1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80,239,895.75	-468,983,592.5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5,537,769.52	-23,486,852.1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49,314.5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4,587,347.93	-13,038,294.0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05,400,345.47	-1,717,852,276.4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39,224,583.90	-456,617,878.03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83,451,318.05	4,381,484,930.77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560,341,336.69	1,684,243,774.85
减: 现金的年初余额	1,481,255,412.03	1,443,071,202.63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 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9,085,924.66	241,172,572.22

十二、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 号”），本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如下：

项目	2011 年 1-6 月	备注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7,156,199.4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6,00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69,327,062.43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17,602,845.1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5,808.32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304,137,915.38	
减：所得税影响额	77,474,858.3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影响净利润）	226,663,057.08	
减：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226,663,057.0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	2,459,340,112.39	

(二)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本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0]2 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 号”）要求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

报告期利润	本期数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00%	0.1628	0.162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66%	0.1491	0.1491

报告期利润	上期数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 益	稀释每股收 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7%	0.1201	0.12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7%	0.1203	0.1203

法定代表人：曹广晶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白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绍平：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8月29日

第七节 备查文件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签名的半年度报告文本；
- 二、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文本；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曹广晶

二〇一一年八月二十九日